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 紀錄

時間：95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正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主席：李校長國添

紀錄：蔡欣慧

壹、校長報告：

- 一、本校水產養殖系張清風教授榮任教育部「國家講座」，在此恭賀張教授。
- 二、根據駐芝加哥辦事處文化組 95 年 8 月 22 日美芝文字第 0950000295 號書函所檢送的新聞週刊(Newsweek)「全球百大排行」文教資訊顯示，亞洲計有 10 所大學進入百大排行。該排行係依全球各大學外籍教授人數、外籍生人數、學者研究報告數量、師生比及圖書館藏量進行評比，其中亞洲進入排行者計有日本大學 5 所、新加坡大學 2 所、香港大學 3 所。唯臺灣未有大學入列，此現象值得本校做為未來校務發展及規劃之參考。
- 三、為使本校行政做為更加積極，日後有重要會議、貴賓參訪、活動及座談會，希望各一級主管能儘量撥冗參與，除了拉近與貴賓、合作夥伴及教職員工生之間的距離，增加行政單位的參與度，也能針對各項問題及困難直接做出回應。
- 四、由於教育部對各大學內部及外部評鑑之要求日趨嚴格，各大學之間的紛爭及競爭亦日趨白熱化。因此本人就大學之紛爭、大學之使命（知識之創造、繼承、傳授、應用）、大學能永續經營的理由（非目標導向型的教育研究、中立性、公共性、創造性、多樣性、無關利潤）、海大的自我改革（重視教育、重視研究、重視產與學的關係、教育與研究評鑑）等提出見解，亦希望各教學及行政單位能配合學校各項政策，共同努力。

貳、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 一、有關本校 96-100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草案）乙案，請研發處將計畫刊登網頁，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各教職員同仁卓參，以廣徵意見，並請各同仁於 10 日內將建議及修正意見送研發處，俾利做為計畫修正之參考。

研發處執行情形：

- （一）業依行政會議決議辦理，以電子郵件及刊登研發處網頁方式廣徵全校教職員同仁意見，以利計畫完整性，計有 4 位教師提供寶貴意見。
- （二）本案於 8 月 24 日召開第二次規劃會議，除依會議共識再予修正計畫內容，並請



各執行單位於8月30日前提供修正建議，預計於8月31日完成該發展計畫草案。

參、報告事項

一、副校長報告：

二、教務長報告：(詳如附件一 第7頁)

三、研發長報告：(詳如附件二 第35頁)

四、學務長報告：(詳如附件三 第40頁)

五、總務長報告：(詳如附件四 第43頁)

六、圖書館館長報告：(詳如附件五 第46頁)

七、體育室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六 第49頁)

八、軍訓室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七 第50頁)

九、主任秘書報告：(詳如附件八 第54頁)

十、人事室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九 第55頁)

十一、會計主任報告：

十二、電子計算機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 第57頁)

十三、校友服務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一 第60頁)

十四、海運暨管理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二 第65頁)

十五、生命科學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三 第67頁)

十六、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四 第69頁)

十七、工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五 第71頁)

十八、電機資訊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六 第72頁)

十九、人文社會科學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七 第73頁)

二十、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八 第75頁)

參、報告事項討論

一、李國語教務長：

教育部將自「鼓勵教學卓越計畫」經費中提撥15億元挹注供各大學申請發展「特色學門」及「區域教學中心」，由於本校已屬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重點補助對象，依規定無法再以「特色學門」申請補助，故改以發展「區域教學中心」向教育部提出申請。「區域教學中心」之設立將由本校聯合並帶領周邊技職校院以提昇教學功能、發展區域特色為目標，若獲教育部通過，補助之經費將為本校佔1/2，餘1/2由聯合校院共同分配，在此略做說明，惠請各與會主管惠賜卓見。

經各與會主管討論後，綜合意見如下：

(一)請教務處確認是否能將海專納入「區域教學中心」聯合學校。(二)本案應有永續經營之觀念，相關策略、建議、功能等應清楚、具體、明確並可供評估。(三)已與其他校院討論並獲得共識的項目，可明確列入計畫中。(四)請列出教學及行政單位應配合或參與的事項。(五)本案屬互利互惠計畫，應明訂經費使用原則，避免其他校院過度需索本校經費及資源。(六)建構e化教學、跨領域學程、產學合作、師資培育、提昇

教學及授課能力、教材建構、通識課程規劃、分享圖書資源…等措施應確實及具體。

主席：

除上述綜合意見，若各單位還有建議事項，請逕送教學中心卓參。

二、主席：

秘書室具研考功能，部分非正式會議所討論事項雖屬內部討論，亦應追蹤其執行情形。如九長會議所提，請學務處及總務處研商能否在開學前於學生活動中心一樓餐廳提供簡餐乙項，應追蹤後續處理結果。

葉榮華總務長：

學生活動中心一樓餐廳之規劃已確定採 OT 方式辦理，耗時至少約需 9 個月，由於該區硬體設備尚未完善，若要在開學前提供簡餐，用餐桌椅以及基本的炊事設備費用經初估約需花費 100 萬元。由於經營的時程短，據員生消費合作社探訪得知的訊息為目前廠商多無投資意願，為了解決學生用餐的問題，總務處與學務處將繼續透過員生消費合作社與廠商溝通，儘速研擬最經濟及適宜之方式處理本案。

三、韓廷勳會計主任：

教育部致函本校略以：訂於 9 月 18、19、20 日到校訪查年度預算執行及接受補助或委辦計畫之經費運用情形等，據悉本次訪查攸關主管機關教育部來年對本校年度預算、教學卓越計畫、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經費之核給，因擬屆時請研發處、教學中心及水產生物頂尖研究中心惠予派員協助說明解釋，至於其他相關計畫主持教師亦請主管單位研發處通知各計畫主持教師屆期 18 至 20 日儘量留在學校待命，俾及時作妥當的說明與解釋。

主席：

請研發處、教學中心及水產生物頂尖研究中心配合會計室辦理教育部訪查事宜。

四、主席：

未來政府將編列約 10 億元推動海洋深層水相關開發模廠，並向本校諮詢有關開發整合事宜，本校做為臺灣唯一海洋相關領域研究之綜合大學，亦應重視此一開發計畫，在此請水產生物頂尖研究中心提撥約 10 萬元經費，俾利辦理海洋深層水整合研討會，該研討會將邀請相關專業小組及教師參與，並做成具體建議後提供政府參考。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擬訂定「國立台灣海洋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姐妹校研修計劃要點」(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促進國際合作，鼓勵本校各系、所、中心遴選優秀人才赴國外姐妹校汲取先進國家經驗，培育具國際競爭力之學生，特訂定此要點。
- 二、檢附「國立台灣海洋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姐妹校研修計劃要點(草案)」(詳如附件十九 第76頁)。

決議：

- 一、本案修正為「國立台灣海洋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計劃要點」，條文及附件內容一併修正。
- 二、第一條修正為「為配合學校永續發展，促進國際合作，鼓勵本校各系、所、中心遴選優秀人才赴國外知名大學或研究機構汲取先進國家經驗，培育具國際競爭力之學生，依據「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學校院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作業要點」訂定本要點。」
- 三、第二條第一款修正為「研修期程以一年為限，研修學校以國外知名大學或研究機構為限(不含兩岸地區)」；第二款修正為「…2. 交換學生 3. 短期研修」。
- 四、第三條第二款修正為「申請人為本校已註冊之大學二年至三年級學生或五年一貫課程四年級學生。」
- 五、第四條第一款修正為「……送研發處學術交流組辦理，逾期不予受理。」；第二款修正為「……甄選委員會進行審查，甄選委員會由研發長、學術交流組組長及各學院推選教師代表1人組成。」
- 六、第五條修正為「申請者優先順序為 1. 攻讀雙聯學位 2. 交換學生 3. 短期研修；……」
- 七、第六條第一款修正為「義務：獲補助者須在研修期限屆滿 60 日內反國……」；第二款修正為「計畫成果自我評估：獲補助者返國後二個月內須繳交出國研修報告1000-1500字之紙本及電子檔至研發處學術交流組。」
- 八、第七條第一款修正為「補助項目：包含生活費、機票費、學費及雜支費用。」；第三款修正為「獲補助者需未曾或未同時領取政府預算所提供累計逾一年以上留學獎助金。」
- 九、第九條修正為「……發布實施。」
- 十、有關本案學分承認問題，提教務會議討論。
- 十一、餘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十九～一 第82頁)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生輔組

案由：擬訂定「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共同助學措施方案實施辦法」(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94 年 5 月 12 日台高通字 0940057381 號函及 95 年 5 月 16 日台高通字第 0950071157 號函辦理。
- 二、本辦法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擬於 95 年 9 月 18 日起至 95 年 10 月 21 日止受理申請。
- 三、檢附「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共同助學措施方案實施辦法」(草案)(詳如附件二十 第88頁)。

決議：

- 一、第一條修正為「……第 0950071157 號函規定，訂定本辦法。」
- 二、第二條修正為「本辦法協助對象為……」。
- 三、第三條第一款修正為「……學生就學補助金（扣除各低收入戶……）第一款第一項及第二項刪除”學生就學補助”及將“出據”更正為“出具”。
- 四、第四條申請作法修正為「申請程序」。
- 五、餘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十九～一 第 90 頁）

提案三

提案單位：校友服務中心

案由：為表彰對母校及社會國家有具體貢獻的傑出校友，擬訂定「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辦法草案內容包含遴選委員會的設置、推薦資格、當選名額、表揚方式等條文。
- 二、本校於五十週年校慶時，首度選拔表揚傑出校友共 21 人，並於 92 年 8 月 19 日行政會議通過傑出校友選拔原則，（詳如附件二十一 第 92 頁）。敬請 參閱。
- 三、檢附「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草案（詳如附件二十二 第 94 頁）。本案討論通過公告實施時，原選拔原則併予廢止。

決議：

- 一、本案暫時擱置。
- 二、俟各區校友會運作健全、完善，再以聯合之校友總會為運作主體，訂定相關辦法。

提案四

提案單位：校友服務中心

案由：為結合校友力量協助學校發展，擬訂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友事務指導委員設置辦法』（草案），並於今年校慶期間成立『海洋大學校友事務指導委員會』，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檢陳『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友事務指導委員設置辦法』草案，（詳如附件二十三 第 95 頁）。
- 二、校友事務指導委員會擬於每年校慶日舉辦大會，檢附本中心校慶計畫草案，（詳如附件二十四 第 96 頁）。敬請 參閱。

決議：

- 一、本案緩議。
- 二、請校友中心先研擬草案，並擇一適當場所與各區校友會長討論，經徵詢校友意見並有具體之任務、目標（如校園規劃、校務發展…）後，再提本會議討論。

伍、臨時動議

臨時提案一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由：擬將本年度分配各單位截至十月十五日止資本支出未核准動支剩餘數予以收回，併各單位採購合約節餘數統籌運用，提請 審議。

說明：為求資本支出能充分運用及避免預算執行未達執行率九十% 遭檢討議處，援往例將各單位截至十月十五日止資本支出未核准動支剩餘數予以收回統籌運用。

決議：照案通過。

陸、散會：12 時 15 分

附件 一

教務處報告事項：

一、有關 95 學年度本處所屬二級單位主管之人事調整案分述如下：

(一)「學術服務組」組長自 95 年 8 月 1 日起由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系鄭學淵老師接任。

(二)「校外實習組」組長自 95 年 8 月 1 日起由商船學系田文國老師接任。

二、本校運輸與航海科學系、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等二學系所擬於 95 學年度新聘教師員額案，經 95 年 8 月 8 日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師員額管理小組會議審議結果如下：

(一)運輸與航海科學系擬於 95 學年度增新聘 4 名「運輸與物流」、「資訊工程或管理」、「企業管理」及「航海」等 4 項專業領域之專任教師案，決議為同意運輸系自擬申請新聘之 4 項教師專業領域中先聘任 2 至 3 名，並建議依「航海」、「運輸與物流」及「資訊管理」等專業領域之先後順序擇優進行聘任程序。

(二)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擬於 95 學年度新聘 1 名「地球科學」之專任教師，決議為照案通過。

三、95 學年度四技二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放榜會議已於 7 月 10 日召開，各學系報名及錄取人數如附件 1，並已於 7 月 11 日完成放榜公告作業。

四、95 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名額內計有大學甄選、大學指定考試、四技甄選、四技聯合登記分發共 4 種入學管道。名額外的部分另有僑生、四技技優甄保生、身障生及離島保送生。大學部各系各項招生管道入學學生人數統計表如附件 2。

五、94 學年度及 95 學年度各系組大學考試分發原始分數及累積人數百分比統計表如附件 3。

六、95 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電腦選填志願，本校為基隆地區服務學校，7 月 24 日至 28 日提供電腦教室供考生使用，本校並安排同仁值班，協助考生選填志願。

七、95 學年度寄發新生入學須知相關資料之作業，已於 8 月 21 日前陸續完成並寄出。作業時程表如附件 4。

八、95 學年度轉系放榜會議已於 5 月 30 日召開，錄取名單如附件 5。

九、95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已於 6 月 29 日放榜，各系所錄取人數如附件 6。正取生已於 7 月 14 日報到完畢；備取生則於 7 月 17 日統一唱名遞補。備取生遞補截止期限至 95 年 9 月 1 日止。

十、95 學年度外國學生申請入學，已於 6 月 8 日召開校級覆審會議，核准入學學生名單如附件七，均已寄發核准入學通知，預定 9 月 4 日前後抵達學校。

十一、95 學年度碩士生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計生技所 1 名學生申請，訂於 9 月 7 日審查。

十二、本處課務組於 95 年 7 月 27 日邀請外語教學研究中心老師討論英文補強教學工作會議，決議自 95 學年度起「英文會考」由外語教學研究中心教師負責命題，並由中心成員組一團隊針對命題內容、考試方式及未來補強教學等方面，從事長期之規劃及改進。

十三、94 學年度暑修第二期計有 29 門課達到暑期開課人數標準，業已發通知給各系、所

- 支援授課教師。上課時間自8月7日起至9月11日止。
- 十四、台灣省漁會委託本校代辦「台灣省漁會各級漁會第五次新進(儲備)人員資格考試」，於95年8月9日由本校歐主任秘書主持協調會議，決議本項考試之相關命題、試務等工作，由本處進修推廣組與課務組共同承辦，本校聯絡窗口由課務組負責。另本項考試「經費預算表」及「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建議修正版，已於8月15日 email 至台灣省漁會，供其參考並惠於調整之。
- 十五、95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之子計畫--「e化教室影音系統暨校區播音系統」之公開招標作業已完成上網公告。本年度新建置之 e 化教室計有 12 間，即海事大樓 MAF419、420、624 等三間教室；綜合一館 GH1302 教室；機械 B 館 MEB229 教室；電機二館 EE214 教室；系工館 NVA103 教室；河工館 HR2202 教室；商船大樓 602 教室；海空大樓 301、304 等二間教室；漁學館演講廳；另整合延平大樓演講廳及海法所 101 教室等現有 e 化設備，並增列環控安全管控系統。執行完成本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本校之 e 化教室將增至 32 間教室（其中 23 間教室為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另 9 間為年度預算經費補助），約佔全部 85 間教室（容納 55 人以上）之 37.65%。
- 十六、大學校院所評鑑：
- (一) 依據系所評鑑實施計畫時程，各系所於 8 月 20 日繳交 4 份系所評鑑實施計畫至本處學術服務組。
 - (二)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於 8 月 29 日至 8 月 31 日假台北市立教育大學辦理「96 年度系所評鑑實施計畫說明會」，本校被安排於 8 月 29 日參加會議，本處學術服務組已安排派車接送事宜。
 - (三) 系所基本資料中有關 93 至 94 學年度之學生各項統計人數、校際選課人數及教職統計人數等基本資料，已由本處學術服務組會同由註冊組、課務組、進修推廣組及人事室提供，各項數據已轉寄各系所，列入評鑑系所基本資料中。
 - (四) 系所填寫自我評鑑報告，有關「第一項指標：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系所需撰寫系所設立宗旨及教育目標與校務發展計畫之相符程度為何？」，因本校之校務發展計畫正由研發處研擬中，完竣後將儘速提供給各系所。
 - (五) 國內第一份報導高等教育評鑑新知、國內外高教評鑑動態與傳播大學評鑑觀念的專業雜誌《評鑑》雙月刊，網路電子報將定期由本處轉寄全體教職員電子信箱週知。
 - (六) 本校 92-94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內容，請備查（詳如附件 8）。
- 十七、「94 學年度傑出教學暨教學優良教師經驗分享專輯」已於 8 月 18 日發放全校各專任教師。
- 十八、94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反應意見調查已進入統計作業。
- 十九、「本校教師著作目錄 2003-2005」已於 8 月上旬發送全校專任教師。
- 二十、本處學術服務組與人事室預計於 9 月 5 日合辦「95 學年度教師發展研討會」，邀請參加對象為本校二年內（94、95 學年度）聘任教師為主，其他教師亦歡迎踴躍參與。
- 廿一、中、英文概況、薄版英文簡介，94 學年度第 2 學期已全部完成印製作業，有使用需求者，請洽本處學術服務組領取。
- 廿二、「海大校訊」除 2 月及 8 月因寒暑假暫停出刊外，每月 20 日截稿，次月 5 日出刊，歡迎各單位踴躍投稿，或賜告相關新聞以豐富刊物內容。
- 廿三、95 年 7 月 22 日起至 95 年 8 月 21 日止，印刷及影印張數統計如後：

張數	634	4,340	150	
張數	—	2,065	6,695	2,000

- 廿四、「海大校訊」每期印刷數量有限，欲觀覽全文者，可逕連結下列網址參閱：
<http://academic.ntou.edu.tw/service/index.htm>。
- 廿五、各機關、學校徵稿啟事均刊載於本處學術服務組網頁中，有投稿意願者，歡迎隨時上<http://academic.ntou.edu.tw/service/index.htm>網頁參考。
- 廿六、育英二號實習暑期上船實習航程依各系決定後執行：
 商船系二年級：7月3日至7月12日；學生67人及老師2人；運航系二年級：7月31日至8月10日；學生56人及老師5人。二系師生皆如期完成實習並已安返基隆。
- 廿七、台華輪實習暑期上船實習航程依各系決定後執行，已與台航公司簽訂建教合約事宜：
 輪機系：8月21日至8月24日；學生36人及老師5人。
 運航系：8月31日至9月2日；學生55人及老師3人。
 商船系（第一梯次）：9月3日至9月8日；學生47人及老師2人。
 商船系（第二梯次）：9月10日至9月15日；學生47人及老師2人。
- 廿八、本學年度商船、輪機、運航三系學生暑期遠洋海上實習，業已依規定陸續至所分發航運公司上船或陸上單位實習，除進階六個月之實習外，預計開學前可以返校。
- 廿九、95年基隆市政府成人英語班開設1班，上課情形良好。
- 三十、95年暑期研究生英文班共開設五班，人數為135人。
- 卅一、95學年度轉學生及進修學士班新生，於8月23日正取生報到，轉學生正取生報到75人，進修學士班正取生報到173人，8月24日備取生唱名報到，轉學生備取生報到17人，進修學士班備取生報到48人。報到順序良好，轉學生報到統計表如附件9，進修學士班報到統計表如附件10。
- 卅二、本處教學中心已依教育部規定，於95年7月25日請領本校94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延續性經費新台幣2100萬，並於7月31日前結報完畢。
- 卅三、本處教學中心已依教育部相關規定，於95年8月10日前繳交修正計畫書與經費使用細目，並續依教育部之指示修改，呈報修訂計畫書資料。
- 卅四、本處教學中心與進修推廣組合辦之95年度「暑期研究生英文班」，已於8月25日結束所有課程，感謝全校師生熱烈參與，並已彙整所有上課學生之意見，作為日後「研究生英文班」之調整方向。
- 卅五、本處教學中心已於95年8月底，公告「創意教學」、「網路輔助教學」與「全程英語教學」之申請辦法，截止日期訂於95年9月15日，歡迎本校教師踴躍參與上述獎勵計畫。
- 卅六、本處教學中心已於95年7月31日，完成17科95年度海洋特色教科書之期中考評及第1期款撥款事宜，目前執行狀況堪稱良好，大部分參與教師均積極撰寫。

- 卅七、本處教學中心為鼓勵本校教學單位致力於提昇教學品質與學習效度，故於 95 年 8 月 4 日公告本校 95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基礎教學軟硬體改善計畫」之申請辦法，並請各申請單位於 95 年 9 月 25 日截止日前提出申請，以利審查執行。
- 卅八、本處教學中心為促進校內教師與產業界互動交流，強化教師實務能力，並藉產學交流發掘潛在合作機會，將於 95 年 8 月公告相關辦法，並於 9 月推動與執行「95 年度第 1 學期教學卓越計畫-產學交流課程改善計畫」。
- 卅九、本處教學中心已於 95 年 8 月 23 日召開申請教育部「區域資源中心計畫」之第 1 次籌備會議，本次會議主要研議爭取教育部區域資源中心計畫事宜與主要執行方向，會中邀請基隆市成功國小范蓓玟老師分享其海洋教育之概念與構想供與會教師參酌；本處教學中心張文哲主任並於當天下午前往教育部參加計畫申請之說明會。
- 四十、依據本校「研究生工讀助學金申領要點」，95 年 8 月份研究生工讀助學金合計請領新台幣共 163 萬 5,207 元整，請領人數合計有 387 人。
- 四一、依據本校「大學部及碩士班論文發表於 SCI、SSCI 或 TSSCI 期刊」獎勵辦法，至 95 年 7 月止，已核定補助 29 件申請案，並於 7 月 31 日前完成獎勵金發放。

【附表一】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95學年度四技二專推薦甄選各學系報名人數及錄取名額統計表

學系代碼	學系組	招生類別	第二階段 報名人數	資格不 符人數	錄取名額與最低錄取分數									
					高職生	最低錄 取分數	高中 生	最低錄 取分數	原住民 高職生	最低錄 取分數	離島生	最低錄 取分數	技優生	
033001	環漁系	水產類	3	0	2	82.02	0					1	64.35	3
033002	商船系	海事類	2	0	—	—						1	60.96	2
033003	食科系食科組	食品類	9	0	3	87.16						2	71.83	3
033004	電機系	電機類	1	0	—	—						1	80	—
033005	航管系	商業類	2	0	—	—						2	78.91	4
033006	運輸系航海組	海事類	13	0	4	75.65	0		0			4	56.47	1 (航運類)
033007	運輸系航海組	電子類	16	0	8	75.49	1	80.95				—	—	—
033008	養殖系	水產類	7	0	4	79.48						2	64.61	4
033009	輪機系動力組	海事類	25	0	13	68.75						2	62.7	4 (輪機類)
033010	輪機系動力組	機械類	1	0								1	46	—
033011	輪機系動力組	汽車類	2	0								2	45	—
合 計			81	0	34		1		0			18		21

附件 1

95學年度大學部各項招生管道入學學生人數統計表

系 組 別	大學甄選	大學指考	四技甄選	四技分發	僑生	原住民	技優甄審	身障生	離島生	合計
商船學系	37	74	3			1			2	117
輪機工程學系能源應用組	10	41								51
輪機工程學系輪機動力組		34	17	3			4		6	64
航運管理學系	22	82	2		10		4		4	124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航海組			17	39			1		4	61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運輸組	14	38			2	1			1	56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	9	37	5		5	2	3		2	63
食品科學系生物科技組	12	38			5				1	56
水產養殖學系	16	69	6		7		4		2	104
生命科學系	7	39			1					47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9	37	3		1		3		5	58
海洋環境資訊系	10	50			2					62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7	54			1	1		1		64
河海工程學系	26	93								119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9	92			2	1				104
電機工程學系	15	87			2	1				105
資訊工程學系	11	98			6					115
通訊與導航科學系	15	35								50
總 計	229	998	53	42	44	7	19	1	27	1420

95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各系原始分數暨累計人數百分比統計表

系 組 別	原始總分		累計人數百分比
	最高分	最低分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218.44	169.90	38.43%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59.52%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256.54	221.58	25.21%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36.50%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232.24	167.53	33.17%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59.52%
河海工程學系	216.81	144.60	38.43%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71.23%
電機工程學系	282.95	211.61	18.42%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40.30%
資訊工程學系	284.24	234.97	18.42%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33.17%
海洋環境資訊系	267.93	186.63	22.40%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50.47%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運輸組	221.49	177.10	36.50%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54.92%
水產養殖學系	275.37	200.99	25.99%
(採計：國、英、數、甲、生、化)	最高分	最低分	51.73%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	311.13	263.36	27.03%
(採計：國、英、數、甲、物、化、生)	最高分	最低分	40.00%
食品科學系生物科技組	332.88	278.57	21.48%
(採計：國、英、數、甲、物、化、生)	最高分	最低分	34.89%
生命科學系	329.62	297.20	22.92%
(採計：國、英、數、甲、物、化、生)	最高分	最低分	29.97%
商船學系	172.20	116.24	19.67%
(採計：國、英、數、甲)	最高分	最低分	54.13%
航運管理學系	238.36	191.97	3.27%
(採計：國、英、數、乙)	最高分	最低分	20.64%
輪機工程系能源應用組	239.57	192.11	31.48%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48.32%
輪機工程系動力工程組	234.62	206.54	33.17%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42.31%
通訊與導航工程系	249.83	223.46	28.23%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36.50%

敬請各系所參考！

95.08.10建立

附件 3

94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各系原始分數暨累計人數百分比統計表

系 組 別	原始總分		累計人數百分比
	最高分	最低分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229.83	145.80	32.21%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62.63%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253.04	214.94	24.66%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37.07%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241.83	193.89	27.50%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44.23%
河海工程學系	247.50	164.21	26.00%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56.17%
電機工程學系	276.23	230.31	18.55%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30.65%
資訊工程學系	287.96	236.14	16.29%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29.08%
海洋環境資訊系	236.02	191.84	29.08%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44.23%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運輸組	250.59	171.08	24.66%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51.90%
水產養殖學系	248.75	160.47	32.63%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64.26%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	318.07	208.35	23.07%
(採計：國、英、數、甲、物、化、生)	最高分	最低分	54.98%
食品科學系生物科技組	359.08	233.20	16.06%
(採計：國、英、數、甲、物、化、生)	最高分	最低分	47.01%
生命科學系	337.33	298.12	19.22%
(採計：國、英、數、甲、物、化、生)	最高分	最低分	28.55%
商船學系	161.85	118.43	21.48%
(採計：國、英、數、甲)	最高分	最低分	35.64%
航運管理學系	190.77	135.60	7.61%
(採計：國、英、數、乙)	最高分	最低分	31.38%
輪機工程系能源應用組	230.55	194.75	30.65%
(採計：國、英、數、甲、理、化)	最高分	最低分	44.23%

- 說明：1. 各項成績最低分皆不含特殊身分考生成績。
2. 原始總分係指各系探計科目之總分。
3. 累計百分比：指該類考科組合成績分數區間之累計人數百分比，每一分數區間依不同組合人數多寡約為2-5分；頂標為12%，前標為25%，均標為50%。

95 學年度教務處註冊組寄發新生入學相關資料時程表

壹、新生入學需寄發之資料：(相關單位可配合寄發時程將資料送教務處註冊組併寄)

- 一、新生入學須知。
- 二、體檢表。
- 三、繳費二聯單。
- 四、各系所相關資料。
- 五、其他資料。

貳、新生入學寄發資料時間：

入學管道	入學人數	取得錄取名單時間	完成編制學號時間	第一銀行印妥繳費單時間	寄發入學資料時間
大學甄選	261 人	5 月 25 日	8 月 2 日	8 月 9 日	8 月 11 日
大學指定考試	998 人	8 月 8 日	8 月 9 日	8 月 16 日	8 月 18 日
四技甄選	74 人	7 月 17 日	8 月 2 日	8 月 9 日	8 月 11 日
四技登記分發	42 人	8 月 13 日	8 月 14 日	8 月 21 日	8 月 23 日
僑生	44 人	7 月 17 日	8 月 2 日	8 月 9 日	8 月 23 日僑外組轉寄
轉學生	70 人	7 月 30 日	8 月 2 日	8 月 9 日	8 月 23 日報到時分發
碩士班新生	749 人	5 月 16 日	6 月 12 日	8 月 9 日	8 月 11 日
博士班新生	76 人	7 月 18 日	8 月 2 日	8 月 9 日	8 月 11 日

附件 5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95學年度轉系錄取名單

原學系年級	姓名	學號	轉入學系年級	備註
河工系一年級	黃意文	B94520053	商船系二年級A班	
河工系一年級	薛竣懌	B94520137	商船系二年級A班	
河工系一年級	林 宣	B94520035	食科系食科組二年級A班	
運輸系運輸組一年級	高健哲	B94690014	運輸系航海組二年級A班	
運輸系運輸組一年級	王家賢	B94690041	運輸系航海組二年級A班	
運輸系運輸組一年級	熊振宏	B94690051	運輸系航海組二年級A班	
輪機系二年級	李承修	B93660057	運輸系航海組三年級A班	
河工系一年級	呂宥昀	B94520126	機械系二年級A班	
河工系一年級	周國弘	B94520004	機械系二年級A班	
環資系一年級	葉香蘭	B94810022	機械系二年級B班	
商船系二年級	吳治緯	B93710123	電機系二年級A班	降轉
河工系一年級	洪嘉鴻	B94520055	電機系二年級A班	
資工系一年級	郭俊佑	B94570014	電機系二年級A班	
機械系一年級	曾士軒	B94720109	資工系二年級A班	

附件 6

95學年度研究所博士班錄取人數統計表

系所名稱		錄取人數		報名人數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小計
航管系		6		22		22
食科系		3	2	5	2	7
養殖系		6		10		10
海生所		5		7		7
生技所		4		9		9
系工系		3	1	4	2	6
河工系	大地組(都市計劃)	1		2		2
	大地組(運輸規劃)	2		3		3
	結構工程組	1		1		1
	海洋工程組	5		6		6
	水資源與環境工程組	2		3		3
材料所	金屬材料組	2		4		4
	營建材料組	1		1		1
環資系		2	2	4	3	7
環漁系		6		22		22
應地所		2	1	3	1	4
電機系	系統組	3		6		6
	固態電子組	1		1		1
	電波組	1		3		3
	資訊工程組	1		1		1
資工系		3		6		6
光電所		2		4		4
海法所		2		6		6
總計		64	6	133	8	14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95學年度外國學生入學名單

序號	申請系所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性別	國籍
1	環漁系博士班		Mr. Chirwa Elias Rabson	M	馬拉威
2	海生所博士班		Mr. Mahjoub Mohamed sofiane	M	法國
3		杜德芬	Miss. Delphine Beyrend Dur	F	法國
4	系工系學士班	博莎琪	Miss. Bozzi Sochi Johanna	F	巴拿馬
5	食科系學士班		Miss. Michael Wendy Karen	F	聖文森
6	養殖系學士班	格蘿拉	Miss. Laura G. Gramajo Martinez	F	瓜地馬拉
7	養殖系碩士班		Mr. Jose Renato Recalde	M	厄瓜多
8	養殖系博士班	艾飛洛	Mr. Farko Afero	M	印尼
9			Ms. Adinoolam Aruna	F	印度
10	友邦專業水產養殖與管理碩士班		Mr. Alex Jones	M	貝里斯
11			Ms. Safira Vasquez	F	貝里斯
12			Ms. Fabiola Victorial Arce Nunez	F	哥斯大黎加
13			Miss. Karen Ochaeta Elisa	F	瓜地馬拉
14			Mrs. Marie Carmele JOSEPH	F	海地
15			Mr. Onan Carlos Mendoza Tovar	M	宏都拉斯
16			Mrs. Flor Pitty Melina	F	巴拿馬
17			Mr. George Ntenjera Mbuje	M	馬拉威
18			Mr. Isaqani Pablo Angeles	M	菲律賓
19			Ms. Giovana Patricia Tang	F	秘魯
20	友邦專業水產養殖與管理博士班		Ms. Arlenie Perez	F	貝里斯
21			Mr. Von Yonvitner	M	印尼

附件 8

95 年 9 月 7 日行政會議教務處補充報告

報告事項：討論本校 92-94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內容，以提供系所填寫自我評鑑報告參考依據。

說明：

- 一、依據「96 年度大校院系所評鑑實施計畫」，本校將於 96 年度下半年接受實地訪評，所有自我評鑑報告均以 92-95 學年度上學期之綜合表現為填寫基準。
- 二、系所填寫之自我評鑑報告中，有關項目一：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如附件一)，須依據其參考效標，撰寫：系所設立宗旨及教育目標與校務發展計畫之相符程度為何？並且需呈現系所未來發展方針。
- 三、本校於 92-94 學年度並無正式通過之校務發展計畫，但為了因應 94 年度大學校務評鑑，研發處曾研擬「校務發展情形」，並納入 94 年度大學校務評鑑(校務類組)評鑑資料中，本校系所評鑑有關 92-95 學年度上學期校務發展計畫，是否採用 92-94 學年度之校務發展情形(如附件二)，系所未來發展方針則依據本校 96-100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撰寫，提請 討論。

項目一：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

內涵：

系所根據校務整體發展計畫需求而設，並明確界定的設立宗旨與教育目標。同時系所有自我改善機制，以能根據相關資訊，確認優勢、缺失、轉機、及危機，進而利用評估結果確認系所應改善之處與修訂系所目標，透過中、長期計畫建立永續發展機制。

最佳實務：

系所係根據校務發展計畫所設立，而訂定師生均能熟悉之教育宗旨與目標，並能有專責機制，定期檢討宗旨與目標達成之程度，且有完整紀錄。所訂定之目標能充分表現對學生學習進展之期望，以及畢業生之表現水準；此外，對教育市場中之相關或可比較之系所，能建立蒐集完整相關資訊之機制，對教學、研究、服務、學生輔導...等攸關係所層級事項進行分析，並能綜合學生表現，擬定可行之系所發展計畫，做為系所改善教育品質與發揮辦學特色之基礎。

參考效標：

1-1.系所設立宗旨及教育目標與校務發展計畫之相符合程度為何？

1-2 系所設立宗旨及教育目標與社會需求之相符合程度為何？

1-3.系所教職員與學生對教育目標的嫻熟程度為何？

1-4.系所教育目標反映在課程設計，教學與學習活動為何？

1-5 系所對未來發展計畫（包括特色、課程、人力規劃）是否有定期檢討機制？

1-6 系所成立相關委員會運作機制為何？

1-7.系所自我評鑑機制之組織與運作為何？

1-8.系所與相關系所相較下之辦學特色為何？

1-9.系所自我改善品質之機制與成效為何？

建議準備參考資料：

*系所設立目標

*自我改善機制相關資料

*校務發展計畫中與系所設置之相關內容

*其他相關佐證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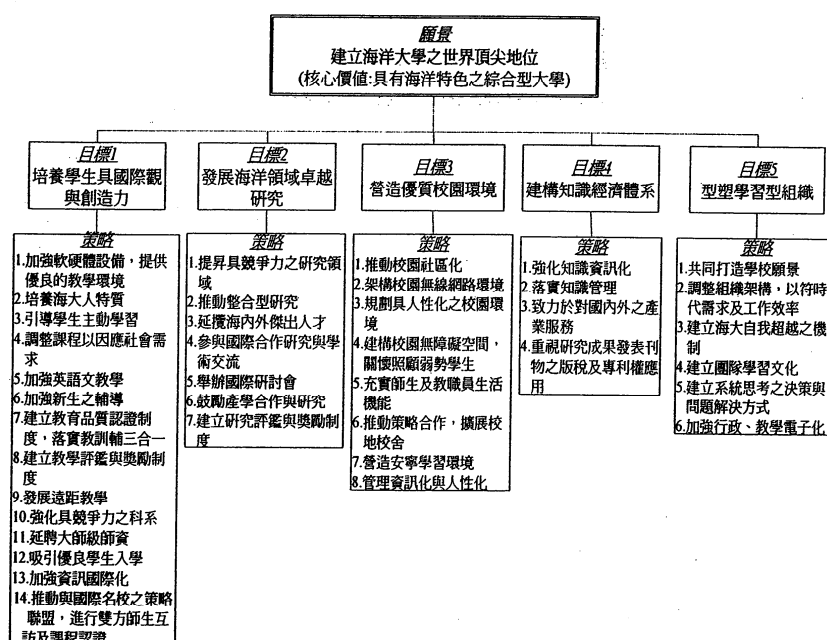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2 至 94 學年度校務發展情形

(1) 學校辦學理念與目標

① 本校願景：順應國家整體高等教育的發展趨勢，配合社會與產業的需求，並就學校既有之優勢基礎，加以妥善規劃，以「海洋運輸」、「生命科學與生物科技」、「工程科學與科技」、「海洋科學」、「管理科學」及「人文社會」等六大主軸領域為發展方向，期使海洋大學成為一所「具有海洋特色的高知名度綜合型大學」，建立本校世界地位。

② 辦學目標：本校定位為「具有海洋特色之綜合型大學」，目標為「培育兼具人文素養之基礎與應用能力之科技人才，致力於海洋相關領域之學術與應用發展」。

兼具上述願景和目標，本校發展定位架構圖如下所示：



(2) 學校發展策略

① 提昇與獎勵教學及學術研究、推動教學 E 化

健全教師聘任制度，並訂定各種教師在教學及學術研究之獎勵辦法，並推動教師在教學、研究及服務之評鑑制度。為提昇教學品質，充實教學設施，提昇學生退學率，提昇研究生論文水準，推動課程整合與設置學程，以營造優良教學環境。全面提升教學軟硬體設備，推動教學 E 化，教材以電子檔案方式於網路上供學生自由下載，教師授課以單槍投影機為主，提昇學習效率，逐步發展遠距教學課程。

② 成立特色研究中心，強化現有研究中心之功能

為促進跨校及跨教學研究單位之合作，整合相關領域的教師及研究人員，從事各種研究與開發，推動成立卓越特色研究中心，期能整合並提升臺灣海洋相關科技研究之成果及水準臻世界一流水準，並組合國際合作團隊進行密切國際交流活動。

現有之研究中心亦積極推動整合，期能將性質及領域相近之中心予以合併，以擴展其競爭力及影響力。每年度並定期實施評鑑，就中心年度業績進行考核、未來發展方向提供建議。

③ 獎勵個人及群體研究，積極爭取國家型或群體型計畫

本校目前之主要研究重點正朝生命科學、工程應用及自然科學等三大領域發展。其下再細分為海洋生物科技及基因體、海洋生物生理營養、生物奈米科技、深層水之研發及海洋地質與氣象等五大研究重點。規劃整合數個研究團隊，並商請在該領域研究傑出之教授主持團隊研究，積極推動研究人才之合作交流及資源整合運用，營造鞏固優勢學術領域。

由本校食品科學系黃登福教授擔任計畫總主持人，為期 3 年的「奈米科技於水產生物技術上之應用」研究計畫獲國家科學委員會通過為 93 年度奈米國家型科技學術卓越計畫。此計畫為臺灣第一個與水產生物科技相關的奈米計劃，預料將起先導之效。

④ 國際化之推動

為增進本校學生英語能力，進一步增加畢業學生競爭力，積極推動英語教學。目前已針對大一新生實施英文會考，進而對全校大學生、碩士生和博士生亦實施英文會考，成績不佳之學生將另外開闢課程加以輔導。目前部分專業課程已實施全程英文教學，將視實施成果逐步增加英語課程數量。

為深化國際化，提昇本校為國際知名大學，將積極推動國際交流。於學生交流方面，本校目前已與國外知名大學締定姊妹校條約，定期進行國際學生交流。於學術研究方面，校內制訂多項獎勵制度，鼓勵教師及學生積極參與國際學術研討會，與國外專家學者進行交流。

⑤結合海洋學術機構與研究單位，建立合作平台

積極推動與海洋相關產、官、學機構建立合作關係，目前本校已與中央研究院、海洋生物博物館、海洋科技博物館、水產試驗所、縣市漁協會等相關單位簽訂合作條約或進行協同合作。期能發揮本校於海洋領域之優勢，建立國內海洋相關產業的合作平台，整合產官學資源，進而在世界上佔有一席之地。

⑥藉由創新育成中心，推動本校產學合作

本校於 88 年 7 月與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合作設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創新育成中心」，以結合產、官、學力量，運用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與大學既有之軟、硬體資源，整合專業人力及實務經驗，共同落實培育企業創新或個人創業的目標，以加速產業升級，因應中小企業在今日全球「知識經濟」時代，網際網路無遠弗屆的影響下，仍保有競爭優勢。

本校原先教學單位架構（民國九十二年之前）

海運學院

- 1、商船學系
- 2、機械與輪機工程學系
- 3、航運管理學系
- 4、海洋法律研究所

生命與資源科學院

- 1、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 2、食品科學系
- 3、水產養殖學系
- 4、海洋生物研究所
- 5、應用經濟研究所
- 6、生物科技研究所
- 7、海洋資源管理研究所

理學院

- 1、海洋科學系
- 2、應用地球物理研究所
- 3、光電科學研究所

工學院

- 1、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 2、河海工程學系
- 3、電機工程學系
- 4、資訊工程學系
- 5、材料工程研究所

技術學院

- 1、運輸技術系
- 2、輪機工程系
- 3、導航與通訊系

共同科

- 1、教育研究所

本校實施中之教學單位架構（九十三年、九十四年）

海運暨管理學院

- 1、商船學系
- 2、航運管理學系
- 3、運輸與航海科學系
(運輸組、航海科學組)
- 4、輪機工程系
(輪機動力組、能源應用組)

生命科學院

- 2、食品科學系(食品組、生技組)
- 3、水產養殖學系
- 4、生命科學系
- 5、海洋生物研究所
- 6、生物科技研究所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 1、海洋環境資訊系
- 2、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 3、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
- 4、海洋資源管理研究所
- 5、海洋環境化學與生態研究所

工學院

- 1、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 2、河海工程學系
- 3、材料工程研究所
- 4、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電機資訊學院

- 1、電機工程學系
- 2、資訊工程學系
- 3、通訊與導航工程系
- 4、光電科學研究所

人文社會科學院

- 1、教育研究所
- 2、應用經濟研究所
- 3、海洋法律研究所
- 4、通識教育中心
- 5、師資培育中心
- 6、外語教學研究中心

(3)學校校務發展特色

①校園社區化及人性化，創造優良環境，加強師生參與

美化校內環境，增添文化氣息，鼓勵師生參與，開放民眾使用。透過校園環境的改善，期能增加師生對本校的歸屬感，並加強與社區之互動，如開放空間供民眾租借使用，期能增加民眾對本校之認同感。未來長期目標為希望使本校成為基隆市的文化交流集散中心。

②校園網路化

因應時代潮流，架構校園無線網路，提供師生便利的學習環境，而於無線網路較令人憂慮的安全性方面，由於本校師生需透過其個人電子信箱帳號密碼方能連線，故於網路流量及目標特定皆能發揮作用。

於校園網路方面，每年定期檢查網路節點交換器，以防止器材老化並進行網路流量監控，防範因病毒入侵而造成網路癱瘓。

③增設海洋相關系所

為凸顯本校之特色及優勢，將嚴格控管未來新設系所，以具有海洋特色及兼顧社會人才需求為重點考量，除能充分發揮本校特色外，校內亦可做有效之資源整合，結合相關領域進行群體研究。

(4)校務發展計畫可行性

本校務發展計畫依性質區分，大致分為「增設調整院系所」、「校園規劃」、「改善教學品質」、「提昇研究水準」、「邁向國際化」及「校務行政電腦化」等。雖然近年來，因政府預算之緊縮，但本校衡酌校務發展計畫相關之資源情況作適當調整與整合，因此預期在校園規劃、系所增設與調整、教學改進、研究提昇、師資改善、邁向國際化、校務行政電腦化等方面，均能依計畫內容朝目標邁進。

①增設調整院系所

依教育部規範大學發展規模之設定：要求各校增設、調整系所班組及招生名額，應考量各項資源之配合條件，以維持基本教學品質。因此，計算本校 93 學年度生師比為 22，遠低於教育部 25 之規定，應有校舍建築面積為 121,020 平方公尺，實有校舍建築面積為 174,407 平方公尺，亦遠高於教育部之規定。衡酌本校師資及校舍建築面積等資源，尚符合教育部總量發展規模之規定。預期在現有的優勢基礎下，能有效推動各院系所教學單位之結構調整。

②校園規劃

本校校區所在地理環境依山面海，目前現有校地共約 31 公頃（310,000 平方公尺）、唯其中約 8.6528 公頃屬於林業保護區之保安林地，不得開發，校地校園擴增實不容易。未來將以策略合作方式擴展校地校舍，與基隆市漁會進行合作，借用漁會大樓做為育成中心培育室及研發大樓。規劃興建電資大樓、游泳池改建、海堤整修、學生活動中心的興建、學生宿舍冷氣裝設、餐廳改善計畫、亦積極計畫爭取女生宿舍及多功能體育館的興建等，並加強師生參與及社區之互動，朝人性化及社區化規劃。另外，總務處亦加強各館舍建物之維護與安全，落實校園各項環保措施，持續綠化校園景觀等，期能打造一個「家」一樣的校園環境。

③改善教學品質

課程朝多元化、加強基礎課程、國際化調整，強化本校校院（科）系（所組）各級課程委員會之功能，推動課程整合，為培養次專長及綜合科技人才，設置學程；為謀求改善教學品質，增進教學效果，訂定教學評鑑辦法，全面辦理教學意見反應調查；為提昇教學成果，訂有獎勵教學優良教師獎勵相關辦法；為推動教學 E 化及遠距化，鼓勵教師利用網路做為教學平台，以遠距教學方式授課，提供學生多元與便利之學習環境。

④提昇研究水準

本校設有研究發展處，專責推動學術研究發展事宜，研擬「成立特色研究中心，強化現有研究中心之功能」、「獎勵個人及群體研究，積極爭取國家型或群體型計畫」、「結合海洋學術機構與研究單位，建立合作平台」、「藉由創新育成中心，推動本校產學合作」等策略計畫，訂有各項獎勵補助辦法之具體措施，鼓勵老師能朝微分化之縱深研究，積分化之橫向整合，以提昇整體研究水準。

⑤邁向國際化

為朝國際化邁進，本校將積極推動教學英語上課，以吸引外國學生到本校就學、研究，推動與國際知名學術單位建立合作交流，交換教師及學生。鼓勵學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研討會。此外，為提高行政人員之英語能力，由教務處及人事室開設「英文班」，營造優質的英語學習環境。

⑥校務行政電腦化

因應校園網路化之趨勢，簡化行政程序，推動公文E化，借助本校電子計算機中心之硬體設備及相關電機、資訊等科系教師及研究生之專業人力，研擬各單位之網路系統作橫向之整合，預期全校行政業務整體自動化。

(5)計畫執行與管考規劃情形。

- ①本校校務發展計畫之訂定，先在校務發展委員會議討論本校特色之發展方向與目標，初步構想達成共識後，再分別由各教學及行政單位配合學校的總體發展目標，撰擬各單位之發展計畫書。此外；重大之校務發展計畫亦請業務單位設計問卷或以舉辦公聽會的方式，充分聽取校內教職員工生之意見。
- ②各單位計畫書是由系、所、學院以及各組、處充分討論、交換意見而訂定，需要調整的部份，由各一級單位協調彙整之。必要時，為求計畫之嚴謹周詳，要求各主辦單位將計畫書送請校外學者專家審查，諮詢專家學者之意見。
- ③為使計畫有效執行，訂有相關法規明確規範之，責由各主辦及相關之分工單位執行之。
- ④本校設各類委員會，各項計畫之執行結果，每年定期舉行檢討會，由各單位提出執行成果報告，送各類委員會議報告，再由校務發展委員會作檢討考核或修訂之。
- ⑤執行校務發展計畫相關法規、管考、規劃、諮詢、審查及分工表如下：

校務發展計畫	相關法規及施行計畫	管考、規劃、諮詢、審查 相關會議	主辦及分工單位
現有系、所、院之 架構調整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增設、 調整系所班組及招生名額 總量發展審查作業辦法	系所務會議 院務會議 校務發展委員會 校務會議	各系、所、院 教務處 研究發展處 秘書室
獎勵與提昇教學、 學術研究水準，並 提昇學生學習效能	*健全教師聘任辦法 *修訂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 考核實施要點 *修訂學生退學標準 *設置教師評鑑(評估)措施 *推動教學評鑑辦法	教務會議 各級教評會 各級課程委員會 校評鑑與稽核委員會 教學評鑑委員會 網路教學推動小組	教務處 人事室 研究發展處 各系、所、院 電子計算機中心

	*推動教學研究單位評鑑與稽核措施 *設置通識教育諮議委員會 *校長設備費-專款補助教學設備 *設置特聘教授、學術成就獎、青年學術研究獎與產學研究成就獎 *教學優良教師選拔辦法 *推動網路教學實施要點 *非同步遠距教學系統 *遠距教學實施辦法	教學評鑑委員會 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	
成立特色研究中心，強化現有研究中心之功能	*研究中心設置準則 *研究中心管理辦法	研究中心諮詢委員會 研究發展會議 校務會議	各系、所、院 研究發展處
獎勵個人及群體研究，積極爭取國家型或群體型計畫	*建教合作業務處理要點 *研究計畫結餘款分配、運用及管理辦法 *獎勵學術研究辦法 *教師論文發表補助辦法 *校長設備費—研發專款申請補助作業原則	學術獎勵委員會 研究發展會議 校務會議	各系、所、院 研究發展處
國際化之推動	*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辦法 *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辦法 *外籍學生申請來校短期研修作業要點 *提升大學國際競爭力博士生出國短期研究計畫要點 *英文會考實施要點	教務會議 學術獎勵委員會 研究發展會議	教務處 研究發展處 各系、所、院
結合海洋學術機構與研究單位，建立合作平台	*簽訂學術合作協議書作業要點	研究發展會議	研究發展處 各系、所、院
藉由創新育成中心，推動本校產學合作	*研究發展成果及技術移轉管理要點 *中央研究院與海洋大學合作(聘)人員研究成果處理原則 *中央研究院與海洋大學研發成果委任推廣協議書 *創新育成中心進駐廠商回	創新育成中心諮詢推動委員會 研究發展會議 校務會議	研究發展處 各系、所、院

	續辦法		
簡化行政程序，推動公文E化	* 簽辦案件登錄管理系統 * 公文管理系統 * 電子領標採購與網路電子下單等之電子化 * 出納業務電子支付系統 * 教學講義及公務文件複印處理辦法	行政會議 總務會議	各單位
校務人員管理人性化，財務管理整體化	* 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設置辦法 * 職員選用暨升遷考核辦法 * 職員國內進修要點 *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 * 校務基金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要點 * 校務基金經費稽核委員會內部稽核制度與施行細則	行政會議 職員人事評議委員會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校務基金經費稽核委員會	各單位
校園社區化及人性化，創造優良環境，加強師生參與	* 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 * 火警自動警報處理程序 * 餐廳廚房安全、防火守則 * 消防設備問題改善處理流程 * 餐廳環境保護及安全檢查事項與罰則 * 校園廢棄物委託清運施作規範 * 清潔日實施辦法 *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辦法 * 加強校區環境衛生及消防安全 * 加強資源回收及飲水品質之提昇 * 強化實驗室之安全管理 * 持續綠化校園景觀 * 落實校園環保措施 * 實施大一學生勞動服務課程	總務會議 環境衛生與保護委員會 行政會議	各單位
以策略合作方式擴展校地校舍	與合作單位制定合作備忘錄	校務會議 行政會議 研究發展會議	研究發展處 總務處
校園網路化	全校業務整體自動化	行政會議 計算機指導委員會	各單位

(6)跨類組科系整合或新興學科與經濟發展關聯性。

- ①因生物科技的突飛猛進，21世紀的生物科技被喻為人類經濟再創高峰的主流產業之一，也代表著生命科學的研究將成為未來臺灣尖端科技的主流之一，及再造臺灣經濟奇蹟的願景希望之所寄託。本校將生命與資源科學院3系4所的教學及研究基礎架構下，有必要整合及擴展生命科學的基礎教學與研究。緣此，本校生命與資源科學院以現有的「生物科技研究所」與「海洋生物研究所」為主體，並整合部份「食品科學系」與「水產養殖學系」的資源，奉教育部核准於94學年成立「生命科學系」。另外「生命與資源科學院」更名為「生命科學院」。
- ②時值我國發展科技島之際，近年來政府推動電機、資訊、奈米、通訊、光電等相關產業之發展，相繼成立電信、奈米、數位學習、數位典藏、晶片設計國家型科技計劃與兩兆雙星產業計劃。而人才是科技發展中的關鍵，亦是企業價值資源所在；根據國科會光電小組與臺灣大學應力所合作，針對以光電產業為基準所做的人力供需調查顯示：光電產業成長率為30%，但人力供給的年長率只有0.365%，預估從1998年到2003年，臺灣光電人才約短缺5-7萬人，其他包括半導體、通訊、資訊、電子等高科技產業人才亦嚴重短缺。緣此，為配合國家經建趨勢與產業發展，積極培育高科技專業人才，以因應未來電機、資訊、通訊、光電之人才的需求。本校就校內相關之電機工程學系、資訊工程學系、通訊與導航工程系、光電科學研究所等調整設立「電機資訊學院」。
- ③臺灣四面環海，海洋資源豐厚，「海洋臺灣」是近年來政府所極力倡導的目標，尤其海洋生態保育日益重要，另外海洋深層水具有穩定性高、低溫、高營養鹽、高礦物質、低病原菌等之特性，近10年來日本政府已積極投入資金並結合民間投資，創造出高額の商業利潤，臺灣東部及綠島，已經學術界及產業界評估為全世界開發海洋深層水的最佳場址。本校已將此列為未來發展之重點計畫，因此項研發工作係屬跨領域之性質，本校整合原有海洋科學系、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海洋生物研究所師資，奉教育部核定於95學年度成立「海洋環境化學與生態研究所」。
- ④海洋資源是臺灣持續繁榮發展的主要命脈之一，有關海洋資源之開發、養護與管理、海洋空間的使用，對臺灣的未來發展實有相當大的影響。尤其海洋事務之層面涉及海洋政策、國際法規、資源保護與開發、航運經營與管理、海域使用與執法等領域，此外，海上活動已朝向多元發展，民眾對海洋遊憩、觀光之活動需求日增，海上救難、災害救護能力、海洋環境保護、海域觀光遊憩與安全等亦成為民眾關注的焦點。本校擁有全國最健全的海洋相關師資與物力資源。為協助整合我國海洋政策，擬定具體之執行策略，導向永續發展海洋、落實「海洋立國」的目標，本

校已於 92 學年度校務會議通過，已研擬專案向教育部申請設立「海洋事務研究所」，將向教育部申請核准，以培養全方位之海洋事務人才。

⑤為有效支援國內光電與通訊科技產業投入創新研發，期能於短期間內協助廠商獲得所需碩士以上研發人才。對於我國研究發展經費跨越國內生產毛額(GDP)百分之三之門檻，成為全球最具科技競爭力之知識經濟體卓有助益。本校於 93 學年度春季班奉教育部核准設立「光電與通訊產業研發碩士專班」。

⑥鑑於目前重點發展之產業多具有跨專長領域的特點，亟需要跨領域人才投入其研發工作。為配合當前國家經濟發展的重點方向，本校在跨類組科系的整合與新興學科的設立，均特別針對本校的特色進行規劃與調整。關於跨類組科系的整合措施主要包括跨系所課程的整合、師資的整合與設立產業研發碩士專班。

a. 課程整合

藉由跨領域學程之設立達成整合不同領域之課程的目標。現有的跨領域學程以學院為督導單位，設有生物技術學程、海洋生物學程、奈米科技學程、電子商務學程、機電整合與控制學程、管理學程及英語學程等，並特別訂定獎勵辦法，以鼓勵不同科系之間教學課目進行「整合性之教學」等。

b. 師資整合

92 學年度起修訂法規，完成合聘制度的相關法規，如「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合聘人員準則」、「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內合聘教師實施要點」。使各系所教師的聘任更具有彈性，系所除了可與其他系所合聘教授外，亦可與中研院等學術研究機構合聘師資。

附件 9

104學年度轉學學生報到人數統計表					
學系	年級	錄取人數	報到人數	備取生報到人數	報到人數
商船學系	二	6	5	1	6
輪機工程學系（能源應用組）	二	11	4	3	7
水產養殖學系	三	5	5	無備取生	5
生命科學系	二	2	0	1	1
海洋環境資訊系	二	6	2	2	4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二	2	1	無備取生	1
	三	5	5	無備取生	5
河海工程學系	二	13	9	2	11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二	6	2	1	3
	三	3	2	無備取生	2
電機工程學系	二	5	1	1	2
資訊工程學系	二	6	1	5	6
進修學士班航運管理學系	二	2	0	1	1
	三	11	9	無備取生	9
進修學士班食品科學系	二	23	18	無備取生	18
	三	1	1	無備取生	1
進修學士班電機工程學系	二	13	7	無備取生	7
進修學士班資訊管理學系	二	2	1	無備取生	1
	三	2	2	0	2
合計		124	75	17	92
報到比率			60.48%	13.71%	74.19%

附件 10

95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各系報到人數統計表					
系 別	年 級	錄取 人數	正取生報到 人數	備取生報 到人數	報到入 學人數
進修學士班航運管理學系	一	100	75	25	100
進修學士班食品科學系	一	45	32	13	45
進修學士班海洋資源管理學系	一	39	32	無備取生	32
進修學士班資訊管理學系	一	44	34	10	44
合 計		228	173	48	221
報到比率			75.88%	21.05%	96.93%

附件 二

研發處報告事項：

95 年 9 月份行政會議研發處工作報告

一、因應全球化及知識經濟趨勢，「大學定位」成為教育部「迎向優質高教新紀元」政策下之重要議題，亦成為各校邁向頂尖大學之思考方向。為研議本校發展定位、確立發展發向，由企劃組研擬本校行政中程發展計畫。該計畫主要分為三期規劃作業：

- (一) 先期已請本校行政各處室研提其中程發展計畫草案，並已提 6 月 15 日校務會議報告。
- (二) 中期另籌組諮詢委員會研議整體、全面性之發展方向及內容，分別於 7 月 3 日、7 月 6 日及 7 月 10 日召開會議討論，並初步規劃本校定位目標與策略。
- (三) 最後研議階段，於 7 月 20 日召開第一次規劃會議，邀請行政各處室就前揭諮詢委員會規劃之本校定位目標與策略共同討論，並提出發展計畫草案，同時，並請行政各處室就發展計畫內之各目標提出具體之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及各策略績效目標之實施計畫。該草案內容並提 8 月份行政會議初步討論，就行政會議決議應改進項目再予修正，另以電子郵件及刊登研發處網頁方式廣徵全校教職員同仁意見，以利計畫完整性。並於 8 月 24 日召開第二次規劃會議，就前揭各方建議及行政各處室研修內容，再予修正計畫草案，擬於 8 月底完成。

二、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業務：

- (一) 截至 95 年 8 月 25 日 95 年度專題研究計畫共計 200 件，金額 177,168,000 元，94 及 95 學年度各系所申請、通過件數統計表詳附件 1。
- (二) 94 及 95 學年度件數及金額統計表詳附件 2。
- (三) 95 年第 2 期補助「提升產業技術及人才培育研究計畫」，申請 10 件。
- (四) 95 年度「傑出研究獎」申請案自 95 年 8 月 16 日起接受申請，請於 95 年 9 月 26 日 24:00 前上傳資料並「繳交送出」及「繳交確認」，俾利後續線上彙整作業及函報。
- (五) 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赴本會所屬研究中心從事短期研究，96 年度計畫案自即日起接受申請，請於 95 年 9 月 26 日 17:00 前將研究計畫申請書及個人資料表各一式三份送至綜合業務組，俾利彙整函送。
- (六) 95 年度「補助延攬特約博士後研究學者暨研究學者專題研究計畫」第 2 期申請案，自即日起接受申請，請於 95 年 9 月 27 日 24:00 前上傳資料並「繳交送出」及「繳交確認」，俾利後續線上彙整作業及函報。

三、94 學年度(940801~950731)本校農委會核定通過件數為 79 筆，金額共計新台幣 7,374,700 元整；其他建教合作件數為 186 筆，金額共計新台幣 151,212,819 元整。

四、為因應農委會智慧財產權管理制度評鑑複審，已於 95.07.25 草擬「研究記錄簿管理要點」並簽奉校長核可，其研發紀錄簿亦已於 95.08.25 完成初稿並請學校老師協助核訂其本校的適用性，擬於通過研發會議後施行；另目前已向台灣大學研究發展委員會技術移轉組、中興大學研發處技術授權中心諮詢，草擬本校「智慧財產權管理及會計稽核制度」。

五、蒐集代表性工程類、生物類、養殖類等「專利商標法律事務所」供老師參考，並草擬本校「專利委任合約書」。

六、95.08.23 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本校老師及博士班研究生，對於今年度出席國際會議核定件數作一統計說明，綜合組亦將每個月統計目前最新的申請情形向各位老師及博士班研究生作報告，敬請各位老師踴躍依相關規定期限提出請申。

目前統計情形說明如后：

(一) 95 年度本校教師出席國外舉辦國際會議及國際短期學術訓練並通過申請共計 10

件，依據相關補助辦法，本校每年補助 30 件為上限，截至目前尚可申請 20 件。

(二) 95 年度本校獲教育部補助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經費分配數為 509,409 元整，業經統計截至 95.08.15 止，95 年度提出並通過申請者共計 10 位，估計使用金額約新臺幣 280,946 元整，尚剩餘額為 228,463 元整。

七、學術交流組協助彙整本校教學及研究相關資料予駐德國台北代表處文化組，以利提供德國大學校院參考，進而促進台德大學間之合作交流。

八、越南水產大學甄選 3 位學生、俄羅斯遠東科技大學甄選 1 位學生參加本校 2006 年短期交換學生學程。

九、協助辦理廣東海洋大學何真校長等六人來台參訪事宜。

十、草擬本校致寧波大學建校二十周年暨三校合併十周年慶賀函。

十一、研發處與學務處共同辦理之『台灣海洋青年教育文化訪問團』師生一行 31 人已於 8 月 6 日結束訪問行程平安返校。

十二、95 年 8 月份海研二號共執行 6 航次，合計 17 天的海上探測任務，其中國科會計畫共 5 航次 15 天，建教委託航次共 1 航次 2 天。

十三、海研二號已於 8 月 1 日至 13 日完成進塢尾軸檢修及船載式剖面流速儀(ADCP)換新安裝工程。

95學年度國科會計畫申請、通過件數統計表

95.8.25 附件 1

系所名稱	計畫件數 (A)	通過件數 (B)	通過率 (B/A)	計畫件數 (C)	通過件數 (D)	通過率 (D/C)	計畫件數 (E)	通過件數 (F)	通過率 (F/E)	計畫件數 (G)	通過件數 (H)	通過率 (H/G)	總件數/教師數
商船學系暨研究所	9	4	44%	0	0	0%	4	15	5	33%	27%		
航運管理學系暨研究所	9	4	44%	2	2	100%	8	17	9	53%	47%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	9	3	33%	0	0	0%	3	14	8	57%	21%		
輪機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11	6	55%	0	0	0%	6	16	8	50%	38%		
海運管理學院小計	28	17	61%	2	2	100%	21	62	30	48%	34%		
食品科學系暨研究所	12	12	100%	9	4	44%	17	21	11	52%	81%		
水產養殖學系暨研究所	8	5	63%	4	0	0%	9	19	7	37%	47%		
海洋生物研究所	9	5	56%	1	1	100%	7	8	8	100%	88%		
生物科技研究所	11	8	73%	2	0	0%	10	10	9	90%	100%		
海洋環境資訊系暨研究所	11	8	73%	0	1	100%	9	9	9	100%	100%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系暨研究所	10	7	70%	0	0	0%	7	12	7	58%	58%		
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	9	6	67%	0	0	0%	6	6	5	83%	100%		
海洋資源管理研究所	3	2	67%	0	0	0%	2	4	3	75%	50%		
海洋環境化學與生態研究所	5	5	100%	1	2	200%	4	2	2	100%	200%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暨研究所	12	9	75%	0	0	0%	9	16	11	69%	56%		
河海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38	24	63%	2	0	0%	26	26	27	104%	100%		
材料工程研究所	11	8	73%	1	0	0%	9	7	7	100%	129%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19	12	63%	0	0	0%	12	25	13	52%	48%		
電機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24	12	50%	3	1	33%	14	23	15	65%	61%		
資訊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17	11	65%	3	1	33%	16	22	14	64%	73%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17	7	41%	0	1	100%	6	11	11	100%	55%		
光電科學研究所	8	5	63%	2	0	0%	7	11	8	73%	64%		
電機資訊學院小計	108	65	60%	8	3	38%	43	67	48	72%	64%		
教育研究所(師資培育中心)	5	2	40%	1	0	0%	3	9	4	44%	33%		
應用經濟研究所	3	1	33%	0	0	0%	1	3	3	100%	33%		
海洋法律研究所	2	0	0%	0	0	0%	0	4	2	50%	0%		
通識教育中心	7	4	57%	0	0	0%	4	13	7	54%	31%		
外語教學研究中心	4	1	25%	0	0	0%	1	10	4	40%	10%		
人文社會學院小計	23	13	57%	1	0	0%	9	39	20	51%	23%		
體育室	0	0	0%	0	0	0%	0	9	0	0%	0%		
總計	263	172	65%	31	10	32%	200	342	217	69%	58%		

註：專任教師人數：計畫申請時之講師(含)以上專任教師人數。

註：總申請件數：永續會16件、生物處36件、自然處43件、工程處145件、人文處43件。

註：綜合業務組製表

94學年度國科會計畫申請、通過件數統計表

95.8.29

系所名稱	申請件數 (A)	通過件數 (B)	通過率 (%)	申請件數 (C)	通過件數 (D)	通過率 (%)	93學年 專任教師 人數 (E)	93學年 專任教師 人數 (F)	93學年 專任教師 人數 (G)	93學年 專任教師 人數 (H)
商船學系暨研究所	9	4	44%	0	0	0%	4	17	6	35%
航運管理學系暨研究所	14	10	71%	0	1	100%	11	17	13	76%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	9	4	44%	0	1	100%	5	12	6	50%
輪機工程系暨研究所	13	4	31%	0	1	100%	5	15	8	53%
海運暨管理學院	45	30	67%	0	0	0%	25	61	33	54%
食品科學系暨研究所	15	12	80%	11	4	36%	19	24	12	50%
水產養殖學系暨研究所	8	6	75%	3	0	0%	9	20	7	35%
海洋生物研究所	12	9	75%	2	0	0%	11	7	6	86%
生物科技研究所	12	10	83%	1	0	0%	11	8	8	100%
海洋環境資訊系暨研究所	13	9	69%	2	1	50%	12	10	9	90%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系暨研究所	6	4	67%	1	0	0%	5	12	6	50%
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	8	6	75%	2	1	50%	7	6	5	83%
海洋資源管理研究所	2	2	100%	0	1	100%	3	3	2	67%
海洋環境化學與生態研究所	0	0	0%	0	0	0%	0	0	0	0%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暨研究所	13	7	54%	1	0	0%	8	18	12	67%
河海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36	27	75%	2	0	0%	29	27	25	93%
材料工程研究所	9	7	78%	0	0	0%	7	6	6	100%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17	9	53%	1	1	100%	11	23	12	52%
電機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21	6	29%	9	1	11%	16	24	15	63%
資訊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16	9	56%	0	3	100%	12	19	14	74%
通訊與導航工程系暨研究所	10	4	40%	1	1	100%	6	9	7	78%
光電科學研究所	6	5	83%	4	0	0%	9	9	5	56%
通識教育中心	8	3	38%	0	0	0%	3	20	8	40%
師資培育中心	6	3	50%	0	0	0%	3	8	5	63%
應用經濟研究所	3	1	33%	0	0	0%	1	5	3	60%
海洋法律研究所	3	1	33%	0	0	0%	1	4	3	75%
體育室	0	0	0%	0	0	0%	0	9	0	0%
人文社會學院	20	19	95%	0	0	0%	8	46	39	85%
總計	208	132	63%	20	11	55%	208	352	219	62%

註：專任教師人數：計畫申請時之講師(含)以上專任教師人數。

註：總申請件數：永續會15件、生物處42件、科教處2件、自然處36件、工程處138件、人文處37件、

註：綜合業務組製表

附件 2

各學院、各系所研究件數及金額統計表 950829				
單位名稱	94學年度		95學年度	
	國科會件數	國科會金額	國科會件數	國科會金額
商船學系暨研究所	4	\$2,024,000	4	\$2,193,000
航運管理學系暨研究所	11	\$4,667,000	8	\$3,920,000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	5	\$2,309,000	3	\$1,644,000
輪機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5	\$2,927,000	6	\$4,000,000
食品科學系暨研究所	19	\$29,114,000	17	\$26,558,000
水產養殖學系暨研究所	9	\$11,286,000	9	\$12,166,000
海洋生物研究所	11	\$13,807,000	7	\$8,205,000
生物科技研究所	11	\$10,726,000	10	\$9,531,000
海洋環境資訊系暨研究所	12	\$13,099,000	9	\$8,184,000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系暨研究所	5	\$4,578,000	7	\$7,131,000
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	7	\$8,024,000	6	\$11,031,000
海洋資源管理研究所	3	\$1,819,000	2	\$1,489,000
海洋環境化學與生態研究所		\$0	4	\$7,955,000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暨研究所	8	\$5,377,000	9	\$5,428,000
河海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29	\$18,127,000	26	\$17,044,000
材料工程研究所	7	\$5,466,000	9	\$7,094,000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11	\$6,398,000	12	\$7,061,000
電機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16	\$12,924,000	14	\$11,563,000
資訊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12	\$6,014,000	16	\$8,773,000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暨研究所	6	\$3,107,000	6	\$3,313,000
光電科學研究所	9	\$10,508,000	7	\$9,990,000
教育研究所(師資培育中心)	3	\$1,436,000	3	\$1,419,000
應用經濟研究所	1	\$391,000	1	\$331,000
海洋法律研究所	1	\$337,000	0	\$0
通識教育中心	3	\$893,000	4	\$858,000
外語教學研究中心	0	\$0	1	\$287,000
人文社會學院系所	3	\$1,057,000	2	\$1,395,000
總計	208	\$173,358,000	200	\$177,168,000

註：只統計一般專題研究計畫不含小產學、大產學、科普計畫及其他研究中心補助計

附件 三

學務處報告事項：

一、諮商輔導

(一)「營造性別友善校園」研討會

教育部委託本校承辦之「營造性別友善校園」研討會，訂於9月14、15日舉辦，除邀請北區各大學院校學務工作人員參加，以促進校際性別平等業務經驗交流外，並邀請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及關心性別平等教育議題之教職員與會。

(二)心理衛生手冊編製

心理衛生手冊「航海日誌」內容涵蓋心理衛生概念宣導、諮輔組95年第1學期活動等，將發送大一新生，以增加本校新鮮人對心理衛生之認識與自我關懷之能力，加強一級心理衛生預防工作之成效。

(三)導師業務

為了解本校導師輔導效能，表彰熱心輔導及關懷學生之優良導師，依據「優良導師評選及獎勵辦法」辦理之導師輔導學生概況調查已完成，將於近期函送各學院推薦優良導師。

二、住宿輔導

(一)學生宿舍床位事宜

1. 研究所新生床位

95學年度第1學期研究所新生床位保留計41人。男生抽籤床位115床，156人申請，中籤率74%；女生抽籤床位43床，91人申請，中籤率47%。

2. 床位遞補抽籤

9月4日~6日辦理床位遞補抽籤（該床位為大學新生申請床位後及舊生未依規定繳費所釋出之空床位）。

(二)學生宿舍修繕工程

男2舍兩部電梯汰換、各宿舍寢室冷氣機組清潔保養維護工程，已完成70%進度，是項工程預定於開學前完工。

(三)學生宿舍原住民清潔人員招聘

自7月底迄今本校學生宿舍原住民清潔人員8名招聘工作，雖有10餘人應徵，但實際願意從事此工作者目前祇有2位（已僱用），本案將持續招聘至8月底結束，其結果另行簽核。

三、學生課外活動輔導

(一)社團輔導

「95年社團幹部研習營」定於9月11日至14日於金山青年活動中心辦理，規劃社團幹部領導及知能相關研習課程，並安排社團幹部學生與師長有約座談會。

(二)學生活動中心

1. 學務處各單位、軍訓室及學生社團已於8月7日完成搬遷，預定於9月18日前完成4~6樓學生活動中心社團辦公室空間安置，以利開學後社團遷入。
2. 預定於9月下旬完成音樂練習室隔音設備安裝工程，並敦請系工系王偉輝主任與劉德源教授指導規劃更專業有效方案。

3. 預定於9月11日前研擬完成活動中心門禁管制及活動空間使用辦法陳核，並與學生於95級社團幹部研習營時進行深入討論。
4. 活動中心內庭以電焊方式加裝鐵條，補強公共空間安全。建築物外側部分，樓梯間與陽台安全護欄、一樓天井安全護網等加裝工程於8月底完成。

四、僑生暨國際學生輔導

- (一) 僑生暨國際學生輔導組自95年8月1日起成立。
- (二) 截至95年8月22日止，本校95學年度核定入學僑生新生44人、外籍生21人。
 1. 95年9月5日前往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僑教學院接待僑生新生至本校。
 2. 外籍新生中，10名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獎學金，其來臺就學事宜由國合會統籌辦理；另外9名為臺灣獎學金；1名為民主太平洋聯盟獎學金；另1名由水產養殖學系提供獎學金，僑外組目前已與學生聯繫入學相關事宜。
- (三) 9月份預計辦理僑生新生接待、外籍生入學輔導、外籍生 Welcome Party、新僑生入學輔導、足球賽、僑生迎新宿營。

五、衛生保健

(一) 醫療保健

本學期醫療門診服務將於9月20日起，每週一至週五，中午12時30分至下午2時止，攜帶教職員證或學生證看診即可。

(二) 健康保健服務

1. 新生體檢：95學年度新生入學體格檢查將於9月18及19日假育樂館舉行。
2. 衛生股長訓練：9月22日辦理衛生股長訓練。

(三) 環境衛生

1. 餐飲衛生檢查：每週不定期抽查各餐飲單位衛生檢查1次，若初次發現業者違反衛生規定事項，則予以輔導並督促其立即改善，若為屢犯則依檢查規定處理；以下則為本年度7月份稽查結果：

月份	檢查地點	檢查結果	罰金	件數	計分
7月份	第一餐廳	無違規事項	0	0	0
	第二餐廳	無違規事項	0	0	0
	工學院餐廳	無違規事項	0	0	0
	員生消費合作社	無違規事項	0	0	0
	飛夢咖啡	無違規事項	0	0	0

2. 餐具衛生檢查

每週不定期執行1次，稽查時若發現業者違反衛生規定事項，則予以輔導並督促其立即改善，並依檢查規定處理；以下則為本年度7月份稽查結果：

月份	檢查地點	檢查件數	檢查結果	不合格件數	罰金	計分
7月份	第一餐廳及所屬各單位	4件	全數通過各項檢查	0	0	0
	第二餐廳及所屬各單位	1件	全數通過各項檢查	0	0	0
	合作社	8件	全數通過各項檢查	0	0	0
	飛夢咖啡廳	2件	全數通過各項檢查	0	0	0

六、校園安全

- (一) 為建構校園安全環境，確保學生安全，本學期除於新生定向輔導課程中，安排 CPR 心肺復甦術訓練課程外，並於新生訓練期間，延請基隆市消防局蒞校實施消防安全與逃生實務演練，宣導交通、校園安全，以及生活法律注意事項；另亦針對本校實際發生意外事故，作案例教育，提升學生安全預防警覺及法律常識與素養，確保個人及校園安全。
- (二) 大一新生自 95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11 月 1 日止，實施 95 學年第 1 學期朝會升旗，共計 14 系。生輔組將綜整上學期學生安全意外事件案例，利用升旗時，向學生宣導。
- (三) 95 年 9 月 22 日辦理各系新生班級幹部講習，除安排輔導老師講授領導統御方法外，並交換心得與經驗分享，以利各新任學生幹部熟析相關系（班）務與社團活動之推展。

七、就業輔導

- (一) 95 年度「全校工讀生講習及認證」

為宣達工讀正確心態與應對基本禮貌，以臻海大職場前教育功能；辦理三場工讀培訓：1. 95 年 9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 辦理第一場，當日下午 14:00~16:00 辦理第二場，地點：海洋廳；一、二場以目前在校工讀同學為對象，分 2 場次參訓，計 500 人均需參訓。

2. 95 年 10 月 11 日下午 18:00~20:00 辦理第三場，地點：第一演講廳；以新生及有意願在校工讀的同學為對象，第四場為預備場視 1、2 場參加人數而定。

- (二) 工讀助學業務：

95 年第 1 學期僑生工讀員額，預計可提供 40 名員額之申請；清寒工讀提供 7 名員額予新生申請；原住民清寒工讀提供 3 名員額予新生申請。

- (三) 生涯輔導業務：

生涯諮詢 1 對 1 服務，訂於 95 年 10 月 11 日、25 兩日，目前持續接受預約，費用全免。請協助宣知，也歡迎同仁預約塔羅諮詢探索及心向探索。

附件 四

總務處報告事項：

- 一、本校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業經檔案管理局審核通過，其修正部份將於近期內進行系統之修改，預訂於11月宣導，96年1月1日開始實施。
- 二、八月份公文稽催之異常案件計7件，其中承辦人逾辦公文計4件，逾辦天數為10-26天不等、會稿逾辦1件，逾辦天數8天、核判後公文未立即歸檔2件，逾期天數均為26天。上述7件案件，將列入追蹤管制，惠請各單位承辦人及主管，注意公文之時效性。
- 三、文書組公文製作系統（粉紅色畫面）新增範本格式及單位發文格式提供大家辦理公文參考，各單位使用上如有任何問題，請洽文書組游子玉小姐，分機2107。
- 四、濱海校門口左側人行道已完成40個機車停車位規劃，訂於8月28日起提供本校教職員工機車免費停放。
- 五、8月12日本校展示廳斜對面山坡岩石嚴重崩落，幸無人車損傷。為維人車安全，目前已暫封閉該路段，事務組並於周邊設置告示牌、三角錐及警示帶警示人車注意安全，同時開放男三舍後門供往技術大樓方向車輛進出。相關訊息並於行政資訊網公告，敬請師生同仁配合，不便之處亦請見諒。
- 六、依據基隆市政府交通旅遊局、警察局等相關單位至本校會勘校區周邊交通改善會議之建議與結論，為符合道路交通與標示、標線等相關規定，本校濱海警衛室右側旁之空地路緣石已於日前往前移約20公分，與機車停車場路緣石切齊；另舊北寧路左側之「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汽車停車場」指示牌及「不銹鋼」鋼架，設置位置改移適當地點；舊北寧路海空大樓至學生活動中心路段，因路權不屬本校所有，原停車格劃線已塗銷。此路段市警局對於違規停放車輛或不依道路行進順向停放之逆向違規車輛，可逕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相關規定告發拖吊，請本校師生同仁注意遵守，以免受罰。
- 七、事務組8月22日以海總事字第145號函請各單位轉知所屬同仁依據「本校教職員工交通費核發辦法」之規定，辦理95年交通補助費核發總檢，如教職員工住所有異動者，請於9月22日前填具「交通補助費申請單」辦理異動。辦法與申請表已隨函檢附，亦可從事務組網頁下載參考使用。
- 八、事務組近期將製發「本校電話系統分機使用簡易說明」給各單位同仁參考使用，亦可自事務組網頁下載參考。
- 九、內政部建築研究所「96年度綠廳舍及空調節能改善補助計畫」案，事務組與環安組計提四案（環安組一件：垃圾子車集中場景觀改善計畫。事務組三件：1.綜研中心空調更新計畫；2.圖書館空調節能改善計畫；3.行政大樓空調節能改善計畫）並依限於8月15日前函送內政部建築研究所申請補助。
- 十、8月份截至25日止水電維修案計有全校三區變電站年度保養、全校館舍電梯每月定期維修、圖書館地下室污水泵維修更新、濱海總變電站進水閘故障更新、濱海總變電站進水閘故障更新、防颱檢測、理工地下道污水泵檢查、海洋廳空調系統維護與冷卻水塔管路增設、頂尖中心辦公室整修協助工程驗收、校區戶外照明定時器調整（18:15-05:45）等案；另處理全校各單位提出水電維修單計194份。
- 十一、本校截至8月25日止勞健保加保總人數：全民健保215人（不含眷屬）、勞工保險

213人。8月份勞健保加退保人數：加保15人（含眷屬加保）、退保2人。

十二、新建或增改建工程：

- (一) 校區海堤整建及接管部份：(1) 本案海堤類別變更申請書件已於95年2月22日備齊文件向水利署提出海堤類別變更申請；水利署第十河川局並於95年3月17日辦理現場會勘；(2) 依「海堤類別變更審查作業要點」河川局審查通過後須辦理海堤區域範圍變更測量，並製作相關海堤區域圖籍資料，修正版申請書件及海堤區域測量圖籍於95年7月20日送十河局，經審核後於95年8月15日送水利署核轉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公告後辦理移交接管程序。目前申請書件及海堤區域測量圖籍由水利署水利行政組審查中。
- (二) 臨海生物教學研究中心工程：承商因天候及模板出土不順，進度落後達14%，經多次邀集廠商、監造與使用單位協商，並擬定趕工作業里程碑，加緊趕工，目前進度落後情形雖仍有增加但已趨緩且在控制當中。另趕工計畫剛審定，仍須持續督促承商趕工。
- (三) 多樣性物種研究室工程：已於6月29日竣工，刻正辦理使照申請及缺失改善中，進度如下：(1) 門牌免編訂證明已於8月21日取得正辦理消防審查；(2) 外牆磁磚正在改善中。
- (四) 生命科學院館工程：(1) 已於95年8月17日依建築師修正最低標PCCES招標文件辦理「公共工程招標文件公開閱覽」上網公告（期間8月17日-8月28日，含廠商意見提出），擬依閱覽意見修正後預計95年9月初發辦工程招標等事宜/等標期21天後開標；(2) 台電公司配合本案之臨時桿設置工程（已歷經5次流標，目前預算檢討中）及地下室車道變更相關變更設計宜儘速由總務處召集定案後通知台電公司配合。
- (五) 體育館新建工程：(1) 本案「先期規劃構想書」已於95年2月21日經教育部原則同意本工程總建造經費2億元，教育部補助1億4,000萬元；並於95年8月11日經行政院核定本工程概算2億元，建築師目前辦理基地測量及地質鑽探及試驗中；(2) 已後續工作為地質鑽探取樣試驗、大地技師分析、基礎結構建築基本設計，預計95年10月提出「規劃設計書」到校審查後送教育部，目標96年3月前完成「規劃設計書」審及預算核定，才可編列97年預算。
- (六) 電資大樓新建工程：本案名稱95年6月15日校務會議校長指示調整為「校區老舊建築物改建計畫—綜合大樓A棟新建工程」，目前電資學院刻正簽核籌建委員會名單，俟奉核後即可召開會議討論實際規劃內容及建築師甄選原則。
- (七) 麗峰莊宿舍區開發籌建案：(1) 本案基地所涉都市計畫變更為「社教機構用地」乙節，業經基隆市政府於95年7月11日發佈實施，並確定本校得於民國95年底前申請整體開發，未於期限內申請開發建築者，由市政府依地方發展需求開發使用；(2) 目前距年底時程已相當緊迫，且市府方面對使用面積一直有異見，為利本案推動，經營繕組討論後，於8月22日簽擬二方案，並基於時程考量，建議優先考慮正式召開籌建小組會議，邀請市府相關人員參加，告知校務會議決議底限，請市府明確表達態度，作成紀錄，再提校務會議決議。

十三、專案整修或評估工程：

- (一) 漁業系館補強設計及整修工程：已於8月17日開標，8月21日議價完成決標。
- (二) 屋頂防水：本年度屋頂防水翻修工程限於經費擬整修機械館與電算中心間樓梯間屋

頂，且併伸縮縫整修工程案招標（參考二、丁項）。另商樓大樓八樓漏水改善工程已於 95 年 8 月 14 日完工並於 8 月 24 日辦理竣工驗收，目前缺失改善中。

（三）伸縮縫整修：本年度伸縮縫依分年分區整修範圍有 2 處（機械館/風鈴巷樓梯間，風鈴巷樓梯間/電算中心），已於 95 年 7 月 10 日開工，目前已完成工作架搭設、伸縮縫拆除及屋頂防水底層，另變更設計簽核中。

（四）風災修繕：海工館屋頂修繕工程目前已完成大部分鋼桁架防鏽處理作業，另屋頂鋼板因烤漆表面處理之膜厚與材質尚無法確定是否符合合約規範，已責成廠商儘速完成檢測程序，廠商預計 8 月 29 日可完成檢測，再經一週之材料準備，即可進場施做。

（五）老舊建築申請補發使用執照：本案之「海洋系三樓」、「海事大樓中庭走廊」、「祥豐警衛室」、「首長宿舍車庫走廊」已完成取得使用執照（執照號碼為（95）基府都建使字第 00059 號，發照日期為 95 年 7 月 16 日，領照日期為 95 年 8 月 16 日），目前已將使用執照正本及其副本圖轉交保管組辦理後續所有權狀及財產管理事宜。

（六）展示廳旁岩坡裸露岩體處理工程已於 95 年 8 月 22 日決標，廠商預定 8 月 28 日提出設計圖說送本校審查，另為壓縮施工時程，施工區清理及動員準備事宜已要求廠商立即進行。

十四、室內裝修及其他整修：

（一）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辦公室整修工程已辦理驗收中。

（二）航管系研究室塑鋼窗整修工程已於 95 年 8 月 1 日決標，目前施工中，預定 9 月 15 日完工。

（三）商船學系電腦教室整修工程已於 95 年 8 月 2 日決標，目前施工中，預定 8 月 28 日前完工。

（四）游泳池安全圍籬設置工程已於 95 年 8 月 17 日決標，目前施工計劃送審中，預定 8 月 25 日召開施工前協調會。

（五）機械 B 館廁所整修工程定於 8 月 29 日開標。

十五、其他修繕部份：零星小額修繕工程（1 至 8 月）合計辦理 94 件計 \$4,005,353 元。

十六、教育部已回函同意授權本校辦理女生宿舍 BOT 案，保管組將徵詢校外學者、專家擔任本案審核委員之意願後，簽請校長遴選校外委員 5 位及本校委員 4 位，組成審核委員會，先開會討論評審辦法及確定政策公告時間後，辦理正式公告。

附件 五

圖書館報告事項：

一、採編組

- (一) 本校 95 年度向教育部申請「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計畫」已於 8 月 8 日函送教育部，年度計畫名稱為「建構質量全國第一之海洋相關學門圖書資源暨專業教材」，申請補助經費 3,000 萬，圖書館配合款 347 萬，如獲全額補助，預計將可增加館藏 12,700 冊，各學院專業藏書需求如下：

需求單位	中文圖書(冊)	日文圖書(冊)	西文圖書(冊)	視聽資料(片)	電子書(冊)	資料庫(種)
海運學院	50	7	784		297	
生命科學院	34		1,486		1,270	
海資院	1,196		260	21	309	
工學院			1,033		553	1
電資學院			1,317		1,386	
人社院	132		1,620			1
圖書館				619		1
總計	1,530	14	6,500	640	4,100	3

- (二) 95 年 8 月份增購圖書 659 冊計新台幣 503,389 元，接受學生介購圖書 17 件，優先處理未上架書 3 件，處理並通知師生介購書 236 件，新書編目上架 390 冊，含中書 188 冊、西書 202 冊、影音光碟 70 件。

- (三) 截至 8 月 25 日各學院圖書預算執行情況如下，依 95.3.21 圖書館委員會決議，各系所額度僅保留至 8 月底，9 月起各系所未執行之 200 萬由圖書館統籌運用，依老師請購先後依序訂購。

生科學院	預算(A)	實支(B)	預支(C)	預結(A-B-C)	實結(A-B)
食品	\$240,000	44,590	63,975	131,435	\$195,410
養殖	\$240,000	61,682	222,631	-44,313	\$178,318
海生	\$160,000	33,221	0	126,779	\$126,779
生技	\$160,000	152,691	80,664	-73,355	\$7,309
生科	\$80,000	22,839	183,175	-126,014	\$57,161
TOTAL	\$880,000	\$315,023	\$550,445	\$14,532	\$564,977
工學院	預算(A)	實支(B)	預支(C)	預結(A-B-C)	實結(A-B)
系工	\$240,000	20,270	173,400	46,330	\$219,730
河工	\$240,000	43,555	40,526	155,919	\$196,445
材料	\$160,000	10,006	3,202	146,792	\$149,994
機械	\$240,000	9,497	1,698	228,805	\$230,503
TOTAL	\$880,000	\$83,328	\$218,826	\$577,846	\$796,672
海資學院	預算(A)	實支(B)	預支(C)	預結(A-B-C)	實結(A-B)
漁業	\$240,000	12,169	40,567	187,264	\$227,831

海洋	\$240,000	20,270	17,400	202,330	\$219,730
應地	\$160,000	46,336	45,412	68,252	\$113,664
海資	\$160,000	2,547	5,230	152,223	\$157,453
環態	\$80,000	0	0	80,000	\$80,000
TOTAL	\$880,000	\$81,322	\$108,609	\$690,069	\$798,678
海運學院	預算(A)	實支(B)	預支(C)	預結(A-B-C)	實結(A-B)
商船	\$240,000	15,960	65,520	158,520	\$224,040
航管	\$240,000	7,327	114,350	118,323	\$232,673
輪機	\$240,000	35,757	0	204,243	\$204,243
運輸	\$80,000	19,972	135,810	-75,782	\$60,028
TOTAL	\$800,000	\$79,016	\$315,680	\$405,304	\$720,984
電資學院	預算(A)	實支(B)	預支(C)	預結(A-B-C)	實結(A-B)
電機	\$240,000	27,982	68,652	143,366	\$212,018
資工	\$240,000	85,564	157,752	-3,316	\$154,436
導航	\$240,000	29,235	0	210,765	\$210,765
光電	\$160,000	16,724	87,682	55,594	\$143,276
TOTAL	\$880,000	\$159,505	\$314,086	\$406,409	\$720,495
人社學院	預算(A)	實支(B)	預支(C)	預結(A-B-C)	實結(A-B)
經濟	\$160,000	67,073	78,253	14,674	\$92,927
海法	\$160,000	100,391	0	59,609	\$59,609
教育	\$160,000	743	101,663	57,594	\$159,257
外語	\$80,000	79,561	1,816	-1,377	\$439
通識	\$80,000	137,509	7,657	-65,166	-\$57,509
體育軍訓	\$80,000	0	0	80,000	\$80,000
TOTAL	\$720,000	\$385,277	\$189,389	\$145,334	\$334,723
其他	預算(A)	實支(B)	預支(C)	預結(A-B-C)	實結(A-B)
優良教師	\$425,000	39,940	78,586	306,474	\$385,060
學生介購	\$155,000	99,445	0	55,555	\$55,555
中文書	\$1,000,000	798,725	0	201,275	\$201,275
西文書	\$100,000	375,067	0	-275,067	-\$275,067
數位論文	\$280,000	280,000	0	0	\$0
LNCS	\$1,200,000	830,663	0	369,337	\$369,337
電子書	\$300,000	300,000	0	0	\$0
TOTAL	\$3,460,000	2,723,840	78,586	657,574	\$736,160

二、閱覽組

- (一) 95年8月份(計至8/27)不含K書中心，計有4,855人次入館閱覽；辦理圖書借、還、續借、預約，計6,428冊；驗收中、外文期刊計634冊；另，完成過期期刊裝訂、發送逾期e-mail通知及書面通知，並配合學生證遺失補發，修改本館讀者檔與門禁檔。
- (二) 更新出入口櫃台，由位置適中的單一服務台，提供外賓換證、離館圖書安全及簡易問題諮詢等服務。
- (三) 完成中西文圖書、優良教師著作、視聽資料移架、讀架與架標更新作業；另，於本館網頁及博碩士論文區，提供論文陳列簡覽平面圖，方便讀者依指引尋找論文。圖書館

- 閉館期間，離校手續之辦理、還書箱、預約書取書及K書中心如常提供服務。
- (四) 8月16日啟用對講機，提供行動不便者來館時尋求必要協助專用服務。
 - (五) 進行本館3樓個人研究小間隔間施工。
 - (六) 配合教育部核定之發展卓越師資培育充實教學設施計畫，協助開列招標規格之研究閱覽桌，已完成決標，預計10月間可新增40個研究閱覽座位。
 - (七) 配合人事室「新進教師單一窗口統一收件」措施，受理新進教師報到申請借書作業並提供簡易參考諮詢。
 - (八) 協助參考組答覆讀者有關資料查詢、館際合作、校外連線使用電子資源、無線上網等問題諮詢；並回覆讀者透過BBS、E-mail、電話及親自來館詢問有關入館閱覽、資料流通與典藏、期刊利用、複印品質、K書中心管理、館舍與環境清潔維護等問題諮詢，以及代讀者蒐尋想借卻找不到的書刊。
 - (九) 在環境品質維護方面：1)8/5 完成全館消毒、除蟑作業；2)完成地下室K書中心二處因變電站與汗水池馬達故障及一處水管漏水造成積水之修繕施工；3)自動繳款機定期維護保養；4)完成門禁系統移機及出入口櫃台配線修改；5)自動門感應器故障更新。

三、參考諮詢組

- (一) 7月份館際合作系統服務量
 - 1. 對外申請件數(複印+圖書)：300件
 - 2. 外來申請件數(複印+圖書)：48件
 - 3. 免費館合申請件數(老師+博士班)：189件
- (二) 7月份辦理業務
 - 1. 圖書互借申請件數：1件(台大)
 - 2. 光碟資料庫申請件數：2件(CNS)
 - 3. 討論室申請件數：1件
 - 4. 受理電子資源帳號密碼申請件數：2件
- (三) 圖書互借服務合作館，新增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圖書館，共交換十張借書證，每張證可借五冊圖書，借期30天。

四、資訊系統組

- (一) 於八月閉館日期間，更新24部公用區電腦相關的軟體。
- (二) 介購系統主機電源故障更新。
- (三) 財產方面：新增10部書車。
- (四) 完成館藏自動化系統轉置及軟體升級。

五、藝文中心

- (一) 將邀請明華園於校慶時到校演出，演出時間為10月19日，地點於育樂館，屆時將搭配明華園藝術講座，歡迎所有同仁及民眾參加。

附件 六

體育室報告事項：

一、體育課程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進修推廣部第一、二階段選課已於上學期完成，本學期初開始第三階段選課，並訂於 95 年 10 月 3-4 日辦理人工特殊加選作業。

二、體育訪視

(一)95 年度教育部「體育訪視」小組已於 95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蒞臨本校訪視，時間為 13:00-17:00；進程序包括業務簡報 20 分鐘，分組參觀設施及查閱資料 90 分鐘，師生晤談 30 分鐘，綜合座談 50 分鐘(與校長座談)等五部分。

(二)訪視委員對本校體育設施及業務提供許多寶貴的意見及建議，歸納如下：

- 甲、海大體育應朝海洋、水域相關活動發展及招收相關運動績優生為本校與其他大學區隔，成本校發展特色。
- 乙、有關海洋水域活動與其他系所合作；提出中、長程計畫並成立海洋休閒運動相關系所。
- 丙、室內外場館需要增加、室外游泳池加蓋成溫水游泳池以達全年能有效使用。利用閒置空間，規劃運動設施，增加運動空間。
- 丁、增加專任教師員額。

三、體育活動組

(一)暑期游泳訓練班於暑假期間(7 月 10 日至 9 月 1 日)開班招生，共計有四梯次，每梯次共計兩週 10 堂課。

(二)本室於暑假期間協助教授「2006 教職員子女暑期安親班」游泳課程與空手道課程。

(三)本室將於 95 年 9 月 9 日假本校育樂館舉辦海洋盃桌球邀請賽，會中邀請基隆地區熱愛桌球之相關單隊組隊參加，預計男、女子組共有 20 隊蒞臨，共襄盛舉。

(四)本室將於 95 學年度開學後舉辦 95 學年度新生盃球類競賽，比賽項目共計有籃球、排球、桌球、羽球、足球與游泳等六個項目。

(五)本室將於 95 年 10 月 21 日規劃舉辦「校慶運動嘉年華活動」，活動共計有體適能檢測、籃球賽、拔河比賽、高爾夫球推桿和投籃大賽等五個項目。

附件 七

軍訓室報告事項：

一、重大天然災害發生：

- (一) 重大天然災害發生期間(颱風期間自中央氣象局海上颱風警報發佈起至海上颱風警報解除為止；豪雨、水災期間自中央災害應變中心開設至解除為止)：本室於每日上午8時、中午12時、下午18時至教育部校安中心網站檢視最新公告事項，列舉重要事項依規定陳閱後並依公告內容回報訊息至校安中心，以利雙向通聯。
- (二) 災害發生時，本室配合留值3位教官，以因應災害防制並協助輔導學生。
- (三) 本室值勤現況檢討由當日值勤教官、住校(待命)教官及組長1名在校留值，協助災害防制。
- (四) 平日值勤時，由當值教官於每日上午8時至校安中心查閱重要公告訊息，並列印陳核。

二、校園災害防救：

7月13、25日計有碧利斯及凱米颱風來襲，8月9日桑美颱風來襲，本室均配合防颱中心增加值班留守人員，並協助至各宿舍巡視防颱準備及儲水情形，順利完成校園安全維護工作，颱風動態及留值情形如下表：

日期	颱風名稱	強度	留守人員	備考
7月13日 (星期四)	碧利斯	輕度	張生明 江有維 劉童文	
7月25日 (星期二)	凱米	中度	張生明 江有維 謝雯萍	
8月9日 (星期三)	桑美	中度	經義海 劉童文 高泗武	

三、軍訓室搬遷：

本室已於8月1日(星期一)上午搬遷至學生活動中心一樓，教官值勤室搬遷至男三舍一樓，相關內容已公告於軍訓室網頁。

四、95學年度定向輔導課程(心肺復甦術)相關事宜：

- (一) 95學年度配合學務處定向輔導課程，依據教育部『本部推展校園學習心肺復甦術知能暨師資培育計畫』。預定召訓全體大一新生，普遍學習心肺復甦術(CPR)，期使學生具備掌握第一搶救時間之知能並提昇自救、救人之技能。
- (二) 心肺復甦術(CPR)預定召訓對象、時段及課程內容：
 - 1、召訓對象：全體大一新生。
 - 2、辦理時間：預定4週(第10至13週，每週四第8、9節課)
 - 3、授課內容：
每位新生全程授課時數4小時，區分2階段實施完畢；每階段上課2小時，課程內

容包含：

- (1) 心肺復甦術的重要性（課程講解及示範）。
- (2) 生命之鏈介紹（課程講解及示範）。
- (3) 心肺復甦術的步驟（實作練習）。
- (4) 呼吸道異物梗塞及哈姆立克法（實作練習）。

4、課程綱要表如下表

95 學年度大一新生「定向輔導」課目綱要表						
時 間	第 1 學期 第 10.11.12.13 週		辦理單位	主辦：學務處 承辦：軍訓室 協辦：衛保組 課指組		
對象及人數	◎1123 日海管學院（預定 400 餘人）、電資學院（預定 230 餘人）。 ◎1130 日生科（預定 240 餘人）海資院（預定 100 餘人）、工學院（預定 260 餘人）。 ◎1207 日海管學院（預定 400 餘人）、電資學院（預定 230 餘人）。 ◎1214 日生科（預定 240 餘人）海資院（預定 100 餘人）、工學院（預定 260 餘人）。		地 點	課程講授、分組實作及測驗地點： <u>育樂館。</u>		
課目名稱	「CPR」心肺復甦術訓練					
課目目標	經由大一新生「定向輔導」課程時段，安排學習「心肺復甦術」急救單元之基本急救教學，培育學生熟悉 CPR 技能，並鼓勵參加地區衛生醫療（學）機構認證合格，期使學生具備掌握第一搶救時間之知能，提昇救難能力與增加危難人員之存活機會。					
講授內容	①心肺復甦術的重要性（課程講授）。 ②生命之鏈介紹（課程講授）。 ③心肺復甦術的步驟（實作練習）。 ④呼吸道具物梗塞及哈姆立克法（實作練習）。 ⑤心肺復甦術評量測驗（含實作測驗）。					
授課方式 （流程）	時 間	課 程 內 容	上課對象人數	地 點	指 導 人 員	備 註
	【1123】 1510 至 1600	CPR 課程講授	海運學院、電資學院 預定計 650 餘 人次	育樂館	邀請衛生局或消防 局 1 員資深 CPR 專業 講師實施課程講授。	
	【1123】 1605 至 1655	分組實作	海運學院預定 400 餘人、 電資學院預定 230 餘人	同上	由衛生局或消防局 CPR 專業講師編組 16 員，每人指導 2 具安規實施指導分 組實作練習。	

授課方式 (流程)	【1130】 1510 至 1600	CPR 課程講授	生科學院、海資學院、工學院預定計 610 餘人次	育樂館	邀請衛生局或消防局 1 員資深 CPR 專業講師實施課程講授。	
			海資學院預定 100 餘人、			
			工學院預定 260 餘人。			
			海運學院預定 410 餘人、			
			電資學院預定 237 餘人。			
			海運學院預定 410 餘人、			
			電資學院預定 237 餘人。			
			生科學院預定 240 餘人。			
			海資學院預定 100 餘人、			
			工學院預定 260 餘人。			
			生科學院預定 240 餘人。			
			海資學院預定 100 餘人、			

	1655		工學院預定 260 餘人。			
預期效果	一、學生能查覺緊急狀態。 二、學生知道何時及如何求救。 三、學生了解如何施行心肺復甦術及哈姆立克法。 四、使學生發生危難於必要時，能實際運用 CPR 心肺復甦數，以達自救救人之技巧。 五、課程結束後鼓勵同學繼續參加申請「衛生署急救教育推廣與諮詢中心」證書，並取得合格認證，以增加個人自救救人之技能。					
備 註	是否提供書面資料？※是； ☐ 否 書面資料是否需要學務處彙印成冊？※是； ☐ 否 課目內容是否以網頁呈現？※是； ☐ 否 網址為： www.stu.ntou.edu.tw/military . 是否需要學務處製作網頁整合資料？※是； ☐ 否					
	所需資源：1. 安妮教具，2. CPR 訓練面膜，3. 消毒器材，4. 鋪墊 5. 大型海報 6. 有獎徵答獎品。					
	各組籌備事項： 1. 請衛保組協助邀請衛生、局消防局 CPR 專業講師 1 員先期來校辦理師資研習，以精進 CPR 技能與統一教學方法，並協請支援實作練習助教 16 員及安妮 44 具（全身 12 具、半身 32 具）。 2. 請體育室於 1123、1130、1207、1214 日第八、九課，調整育樂館上課場地。 3. 請總務處事務組於 1123、1130、1207、1214 日第八、九課，準備相關麥克風、擴音設備等以利上課。 4. 請課指組、衛保組協助製作文宣資料、大型海報外，並於 CPR 課程實施當月於【展示廳】成立「CPR 教學資源中心」，辦理提供當週各系有關教學支援相關事宜。 5. 請衛保組提供教官室資料，協助製作「有獎徵答活動」網頁，並先期運用海鷗社團成員分赴各系宣導鼓勵報名參加徵答，最後於各系第一階段集中上課時段實施公開抽獎。					

附件 八

秘書室報告事項：

- 一、8月7日將本校7月份資本支出考核報表送教育部。
- 二、8月10日上午9時於行政大樓二樓演講廳召開行政會議，會議紀錄已於8月17日製作完成送1、2級單位存參，並刊登本室網頁。
- 三、8月16日安排赴校長與新聞媒體在988餐廳餐敘。
- 四、配合本校水產生物頂尖研究中心揭牌儀式新聞發佈及媒體服務。
- 五、本室已於8月17日將本校「95學年度校務會議代表推選人數表」及「95學年度校務會議代表暨各常設委員會委員代表名單」送各學院、學務處、人事室及總務處事務組，請上述單位於9月12日前，完成95學年度校務會議及各常設委員會代表之推選。
- 六、8月18日於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九長會議。
- 七、8月23日於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行政主管會議。
- 八、8月24日配合副校長於上午11時於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本校53週年校慶活動第1次籌備會議。
- 九、8月31日於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九長會議。
- 十、彙整本校教學單位英文網頁資料，並請校長特助周利華老師修訂資料內容。
- 十一、本室已於8月24日召開53週年校慶籌備會，各項校慶業務正持續積極推動中，亦請相關單位將所負責項目的詳細規劃送本室彙整，俾利召開第2次會議。
- 十二、95學年度「行政品質評鑑委員會委員」代表業已選出，推選結果如下：
 - (一) 教師代表：海運學院航管系余坤東教授、生科院食科系廖若川副教授、海資院環漁系莊守正副教授、工學院機械系林益煌教授、電機學院電機系何志傑副教授、人社院通識中心曾子良副教授。
 - (二) 學生代表：蔡瑞如(學生會、進航管5A)
 - (三) 進選代表：秘書室林向葵助教26票、工學院廖嘉慧秘書21票、環資系張冠祥技士17票。候補代表：電算中心陳傳宗組長14票、總務處莊麗珍秘書11票。

本室近日將召開會議，就行政單位自評問卷內容及受評單位排定等進行討論。

附件 九

人事室報告事項：

一、奉教育部核定新增一級行政單位「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其下設研究發展、服務推廣二組暨學生事務處新增「僑生暨國際學生輔導組」，有關本校行政、教學單位之組織，詳見本室網頁法令規章/組織編制法規/組織系統圖。

二、為因應高等教育未來的發展與競爭力，大學法業經 94 年 12 月 28 日總統公布生效，全文 42 條。因其內容變動幅度頗大，現行大學法施行細則在基本內涵、條文內容均已不足因應需求，爰於 95 年 7 月 31 日奉行政院核定修正通過並自 8 月 16 日發布生效，本校宜儘速配合研議修改組織規程及校內相關規章，調整組織及人事，促進校內資源整合，強化人才培育機制，提昇學校運作效能。

大學法施行細則修正要點如次：

- (一)釐清獨立學院定位，定義大學含獨立學院，獨立學院下設學系或單獨設研究所，且符合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規定條件，得申請改名大學。(第 2 條)
- (二)定義跨校研究中心，以利學校規劃運作。(第 3 條)
- (三)因應大學間進行合併，增列合併後存續或新設立之學校，繼受合併前原有學校之權利義務，組織調整及大學合併後新設立之大學校長產生方式。(第 4 條)
- (四)放寬大學副校長遴聘資格及方式，得以契約方式進用校外人士擔任之，給予校長遴聘副校長之彈性空間。(第 5 條)
- (五)釐清單獨設研究所、學系、研究所之區隔。(第 7 條)
- (六)定義學分學程及學位學程，並增列大學設學分學程及學位學程之基本條件及作業程序，以協助大學實務運作。(第 8 條至第 10 條)
- (七)為確保大學教育質量，增列大學增設及調整院、系、所、對外招生之學程與招生名額應由教育部核定，並追蹤考核其執行結果。(第 11 條)
- (八)學術單位達一定規模、學務繁重之認定，回歸大學自主，由大學於組織規程定之；至行政單位達一定規模、業務繁重之認定，為利考試院核議各大學增置副主管，由教育部另定一致基準，且僅限校內一級行政單位。(第 12 條)
- (九)整合相關專業法規、本法 94.12.28 修正施行前第十二條及本細則現行條文第九條、第十條所列職員職稱，並增列副總務長、副館長、副主任、副主任等職稱。(第 13 條)。

本室網頁法令規章/組織編制法規/大學法、大學法施行細則。

三、教育部 95 年 8 月 24 日修訂「教師借調處理原則」，重點如下：

- (一)教師借調期間每次至多四年，借調期滿歸建後得再行借調。但借調總年數合計不得逾八年。
- (二)專科以上學校未兼任行政職務之專任教師配合產學合作借調至公民營事業機構，學校應與借調機構簽訂合作契約，約定收取相當金額之學術回饋金納入校務基金運用或公務預算繳庫；其相當金額學術回饋金之收取規定，由各校定之。本校教師借調處理原則將適時研擬配合修正。

四、8 月 29 日至 31 日邀請陳龍安教授假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辦理多媒體應用訓練課程，由於課程內容實用有趣，同仁踴躍參加。

五、案由：為明確區分本校專案計畫工作人員與研究計畫人員進用及管理等相关事宜一案，請 備查。

說明：茲因本校專案計畫工作人員與研究計畫人員區分並不明確，為期渠等人員之進用依據、進用程序、薪資及管理等相关權益明確可行，特將渠等相关權益區分如下，請各單位於進用相關人員，協助配合辦理，以免滋生爭議。

	專案計畫工作人員	研究計畫人員
進用依據	本校專案計畫工作人員管理要點	本校研究計畫進用人員管理要點
計畫性質	1. 本校校務基金自籌經費，以專案計畫進用者，即校務基金進用人員。 2. 以本校整體名義爭取補助性質之計畫經費進用者，如本校教學卓越計畫、發展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等	屬教師個人之研究計畫經費進用者，如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研究計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研究計畫等
進用程序	依專案計畫工作人員管理要點組遴選委員會公開甄選	由計畫主持人自行辦理
薪資待遇	依專案計畫工作人員管理要點規定辦理(計畫有特別規定者，始依計畫規定辦理)	依計畫規定辦理
使用行政資訊網權限	承辦公文、有職章、設 e-mail 信箱、圖書館借書、派車、借開會場地	無
差勤	依本校職員規定刷卡上下班	由計畫主持人自行規範
請假	依行政院暨所屬機關僱用人員給假規定辦理，至行政資訊網辦理請假事宜	由計畫主持人自行規範
文康活動費	春節、生日禮券及補助參加自強旅遊活動(視學校經費狀況決定，由學校或計畫經費支應)	依計畫規定辦理
勞健保及離職儲金	有，依本校專案計畫工作人員管理要點(由學校或計畫經費支應)	有，依計畫規定辦理
年終獎金	依當年在職比例核發，任職整年者核發 1.5 個月(由學校或計畫經費支應)	依當年在職比例核發，任職整年者核發 1.5 個月(依計畫規定)
績效獎金	依個人績效評估決定核發與否(由學校或計畫經費支應)	無

決議：同意備查。

附件 十

電子計算機中心報告事項：

一、本中心諮詢維、護統計如下表(9月份)：

行政資訊網	32
教務系統	6
學務系統	9
學校網頁	12
試務系統(含網路報名系統)	2
主機代管	6
主機維護備份	14
E-mail	30
DNS	5
網路	10
無線網路	5
宿舍網路	15
非同步教學系統	2
電腦教室系統	5
授權軟體系統	3
會議室管理	3
教室臨時借用	6
電力系統	1
保全監視錄影系統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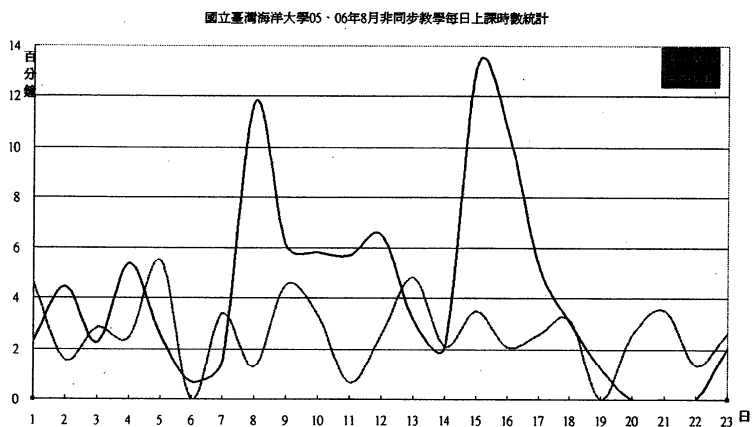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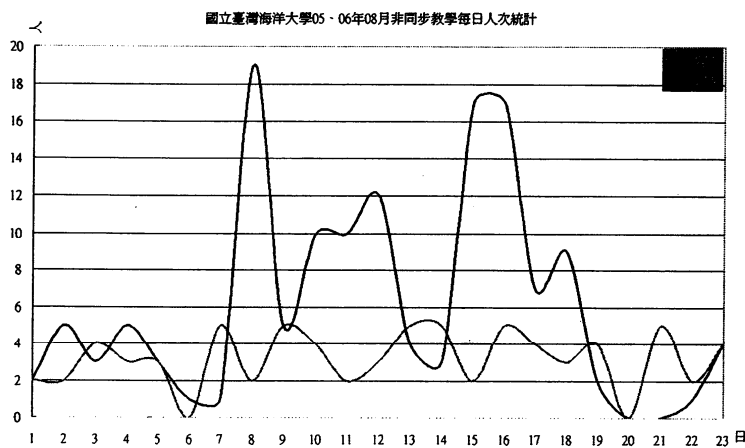
二、8月9日提供電腦教室協助環安組辦理「網路教學」教育訓練。

三、8月29-31日提供電腦教室協助人事室辦理「多媒體知識管理課程」教育訓練。

四、非同步教學系統

(一)比較表

	06年8月24日	05年8月24日
上線總人次(人)	74	140
8月上線總時間(分)	6108	8830
平均每日上線人次(人)	>3	>5
平均每人上線時間(分)	>82	>68



- 五、批次建立 95 學年度新生電子郵件信箱帳號，共 3107 筆，預設密碼為身份證字號，部分研究生學籍資料身份證字號為「*」，導致無法登入許多系統，目前變通的作法為請這些學生上網至 <http://140.121.99.72>，自行輸入學號、姓名及身份證字號，核對學號及姓名無誤後，即將密碼變更為其身份證字號
- 六、教務系統新增新生基本資料輸入功能，開放使用時間為 95/8/18-95/9/1，提供新生輸入本人基本資料與列印學籍資料表，男生並加印兵役調查表，減少註冊組與生輔組輸入學生基本資料工作以節省人力。截至 8/24 止已有 1124 位學生輸入基本資料。
- 七、提供網站空間建置前校長石延平教授網頁(財團法人石延平教授文教基金會)，測試網址為<http://www.ntou.edu.tw/shih/>。
- 八、為促使單位具代表性之網頁網址，本中心提出虛擬主機(virtual host)作法，各單位可將單位網頁網址固定命名，本中心配合完成虛擬主機設定。本中心已於 8/9 以 e-mail 方式通知目前單位網頁放置於本中心伺服器之單位網頁負責人，並完成相關設定。

九、有關本中心協助教師統一採購電腦設備乙項，業已順利完成，經與廠商協調減價範圍在約 10%。

十、請本校教學單位彙整英文網頁資料送本中心，除教學單位外亦請行政單位重新檢討英文網頁，並請校長特助周利華老師協助修訂資料內容。

附件 十一

校友服務中心報告事項：

- 一、8月6日日本中心陳基國主任與吳瑩瑩小姐應上海校友會的邀請，參加大陸校友的年度大會，在上海校友會林基皓會長的號召下，當天有近三十位旅居大陸各地區的校友前來齊聚。會中，由陳基國主任代表校長致賀詞並簡報學校近年來的發展，莊學務長也蒞臨會場向校友們致意。
對於學校母校給予海外校友的持續關心，會中、林基皓會長多次代表大陸地區的校友表達感謝，而旅居上海的校友多數從事航運服務業且成就非凡，學長們表示日後將陸續透過學校的宣傳與招募，爭取有志於航運界發展的學弟妹到校友公司服務。
- 二、8月15日日本中心陳基國主任與吳瑩瑩小姐陪同基隆校友會施啟文會長、航管EMBA校友會童德裕理事、駱仲榮秘書長、沈美儀學姐等多人拜訪建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劉錫虎學長，邀請劉學長加入基隆校友會服務的行列，並初步決定於9月15日晚間召開基隆校友會95年度大會籌備會議，期望未來有更多年輕校友加入，為基隆地區校友服務。
- 三、8月19日日本中心陳基國主任與沈昱甫先生參加環漁系75級畢業同學會。環漁系的校友及家眷一行有二十多人回校參加睽違20年的師生聚會。召集人之呂學榮老師表示，當日共有10位校友參加這場同學會，出席率將近三分之二（20年前該班僅有17位畢業）。
校友們攜家帶眷在漁學館及校園重溫舊夢，聚會中播放特別蒐集製作的影音，回顧20年前的校園點滴，簡介了每位校友的近況。陳基國主任除到場致詞外也向學長們報告了學校及中心的發展，與校友們分享經驗。其中也有多位退休師長出席，李校長與歐主任秘書也特別蒞臨，與校友閒話家常，互勉未來。
- 四、8月19日食品科學系65級的學長姐們也返校舉行了畢業30周年的同學會，與當年的老同學敘舊，回顧30年前校園生活的點點滴滴，食科系蕭泉源主任、潘崇良教授及吳奕智助教都陪同學長們參與這次難得的盛會，本中心陳基國主任也致贈了校友裝給部分校友，期盼透過學長們的牽引，讓即將舉辦的食科五十年的活動有更多校友回娘家。
- 五、8月23日日本中心陳基國主任陪同李校長及台北校友會理事傑舜船舶公司總經理邱啟舜學長拜訪麗台科技董事長盧崑山學長及東駒股份有限公司邱蒼民總經理，感謝兩位校友平日積極關心校務發展並多次捐款獎掖學術，李校長還親自邀請學長返校參加校慶，同時希望日後大力協助台北市校友會會務推動，邱蒼民學長當日再捐贈新台幣五萬元給母校，作為校務發展之用，由李校長親自接受。
- 六、8月29日日本中心陳基國主任與吳瑩瑩小姐參加台北市校友會95年度大會籌備會議。
此次會議假中華海運研究協會舉行，在傑舜船舶公司總經理邱啟舜學長的熱心奔走之下，有多位的台北市校友會的理監事和即將加入的校友們踴躍出席參與商議，會中針對台北市校友會組織章程的修正、會員名單清查、大會時間地點以及理監事名額分配逐一分工討論，會員人數最多、睽違多年的台北市校友會可望在今年十月前正式召開大會。
此次與會校友包括前中華民國引水協會理事長姚忠義學長、宏銘企業管理顧問公司董事長蔣銘學長、中華民國海運研究協會秘書長楊仲範學長、巨洋航業公司董事長黃明敏學長、歲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俊鵬學長、麗台科技公司董事長盧崑山學長、

東駒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邱蒼民學長、中國驗船中心主任驗船師馬豐源學長、經濟部技術服務處副處長郭俊德學長、海洋大學食品科學系系主任蕭泉源學長、勞委會北區職訓中心主任張坤維學長、新高建設董事長林清俊學長、基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課長余至靜學長、勇利新友船務代理有限公司總經理林財生學長、海豐運通公司總經理劉立仁學長、前自來水公司董事長李文良學長等多位。

七、本中心校友服務工作（自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統計一覽表如附件 1。

八、本校校務基金（自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捐款明細暨統計分析表如附件 2。

校友服務中心校友服務工作統計表 □ 2006 年 8 月份									
辦借 書卡	辦校 友卡	申請成 續單	申請電子信箱	申請畢業 證書	接待校友	訊息公告	寄發各類文宣	徵才訊息	捐款感謝函寄發
7 件	9 件	4 件	2 件	3 件	筆	1 筆	0 筆	1 件	9 筆

校友服務中心校友服務工作統計表 □ 2006 年 □ 8 月份

辦借書卡	許功穎、范宏志、范蓓玟、林建志、林家威、李祥綺、蘇彥禎
辦校友卡	洪瑋婷、許功穎、林信宏、范宏志、范蓓玟、林建志、林家威、李祥綺、蘇彥禎
申請成績單	謝耀毅、王龍鎮、蔡志偉、陳忠泰
申請電子信箱	李祥綺、蘇彥禎
申請畢業證書	林坤源、陳忠泰、鄒愛群
校友資料諮詢	
訊息公告	1.遠鵬通運國際企業徵才
捐款感謝函寄發	歐綺亞娜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趙毓麟、林燈燎、焦正清、蕭松山、盧華安、高旭、黃冬生、邱蒼民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捐款收據明細表

附件 2

2006 年 8 月 01 日至 8 月 29 日

編號	姓名	金額 (元)	捐款日期	指定用途專款專用
3603	歐綺亞娜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780	20060801	育成中心廠商回饋金
3604	趙毓麟	100,000*	20060801	指定用於學校發展建設
3605	林燈燎	2,100	20060801	指定用於河工系系務推展使用
3606	焦正清	2,100	20060801	指定用於河工系系務推展使用
3607	蕭松山	5,000	20060802	指定用於 40%校務推展 40%河海工程 系所專用 20%校友服務中心製作紀念 品
3608	盧華安	2,000	20060814	指定用於 40%校務推用 40%航管專用 20%校友中心
3609	高旭	2,486	20060814	指定用於系工系
3610	黃冬生	5,000	20060814	指定用於系工系
3611	邱蒼民	50,000	20060828	指定用於 40%校務推用 60%電機專用
總計：	筆數：9 筆	金額：170,466 元		

* 為前次行政會議已列表過。

附件 十二

海運暨管理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一)商船學系

- 1.本學系陳彥宏老師、莊宗南老師離職轉任其他學校。

(二)業界交流

- 2.8月17日林院長至萬海航運公司拜會本學院院務顧問陳朝傳董事長，針對院務相關事宜向陳董事長請益，財團法人中國驗船中心蘇邦光副總驗船師參與討論。陳顧問建議學院可以研提建教合作、獎學金制度、產學合作計畫與萬海航運有限公司或者是士林紙業公司來合作。陳董事長對於教育非常熱心，表達願意提供獎學金給真正貧窮的學生幫助其順利完成學業，甚至是出國留學都可以幫忙。
- 3.本學院林院長偕同仁一行10人於95年8月23日(星期三)至士林紙業公司參訪，由陳總經理率高階主管接待，並安排參觀現場製紙作業流程及汽電共生廠設備，最後進行技術交流座談。

二、教務

(一)商船學系

- 1.94學年度本學系碩士畢業生完成論文口試計有日間部九人；在職專班24人，合計33人次通過論文口試及完成畢業資格審查並取得商船學碩士證書。
- 2.本學系95年度日間部碩士招生18名、碩士在職專班招生28名，已繳交畢業證書及相關文件全部完成報到手續。

三、課務

(一)輪機工程學系

- 1.一年級學生(含輪機動力組與能源應用組)共計36人，於95年8月21日~24日，由宋世平副教授、黃道祥副教授、江英傑技士、沈麗珠小姐率領至台灣航業公司台華輪實施第一階段船上實習，航線為高雄--澎湖。

四、學術活動

(一)航運管理學系

- 1.為慶祝2006年航海節及基隆港建港120週年，中華航運學會、交通部運輸研究所及本系將於95年9月29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於本校第一演講廳舉辦「慶祝2006年航海節及基隆港建港120週年航港政策高階論壇」。參與人有交通部運輸研究所黃所長德治、陽明海運公司黃董事長望修、長榮海運集團林副總裁省三、王總經理龍雄、基隆港務局蕭局長丁訓、高雄港務局謝局長明輝、花蓮港務局王局長鐘雄、台中港務局李局長龍文、中華航運學會及中華海運研究協會理事長林光教授。論壇主題分別為：兩岸航運發展之展望、航運之全球佈局、兩岸港埠之競爭與合作、我國商港管理體制、商港親水遊憩區之設置對港埠經營之影響。此外，在當天上午，本系亦將舉辦「慶祝2006年航海節航運與港埠管理學術研討會」，此次投稿踴躍，論文品質甚高。相信是一場學術與實務交流的饗宴。

(二)輪機工程學系

- 1.陳維新教授95年8月5-12日赴德國海德堡大學參加研討會並發表論文，已返國述職。

五、學生活動

(一)商船學系

- 1.於八月中、下旬舉辦新生說明茶會，共分為北區：(基隆市、台北縣市)：林嘉瑋(商

三B)、桃園、新竹、苗栗：陳昭名(商三B)、中區(台中、彰化、南投)：王國彥(商三A)、雲林、嘉義、台南：林俞君(商三A)、南區(高雄、屏東)：陳禹安(商三B)五個地區舉辦，總負責人為系學會會長商三B張廣義。

(二)輪機工程系

- 1.本系 95 學年度新生說明會於 8 月 25 日下午 2 時辦理，邀請本校李國誥教務長、長榮航太公司劉禎氣總經理、陽明海運公司劉吉雄副總經理、中船涂文志主任、北投焚化場張拯鉅主任蒞臨，為新進學弟妹們打氣、鼓勵，指引學習、研究及未來就業方向。

六、其他

(一)商船學系

- 1.8 月 25 日 801 駕駛台模擬教室防水翻修。
- 2.601 輕鋼架坍塌修復。
- 3.602 教室進行 E 化(已完成室內裝修)。
- 4.廁所改建以符合男女比例需求(部分已完成)。
- 5.308 電腦教室裝修(8 月 22 日開始施做)。

(二)本學期開始執行英文獎學金辦法，凡本學院學生通過英文測驗者可獲得 1 萬元獎學金，一學年共計 72 名，本獎學金係由企業或個人捐款支應。

(三)為維持與企業長久良好之關係，暑假期間林成原院長率領系主任、教師拜會 8 家企業，洽談建教合作事宜，並為未來學生海上實習的安排預作準備。

附件 十三

生命科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 (一)食科系 95 年 8 月 1 日起新聘蔡敏郎博士為專任助理教授。
- (二)養殖系沈士新教授自 95 年 8 月 1 日起連任系主任。
- (三)海生所張正教授自 95 年 8 月 1 日接任所長。
- (四)海生所陳天任教授及劉秀美教授自 95 年 8 月 1 日至 96 年 7 月 31 日止教授休假研究 1 年。
- (五)生技所胡清華教授自 95 年 8 月 1 日接任所長。
- (六)生技所 95 年 8 月 1 日起新聘林翰佳、陳秀儀、陳逸然博士為專任助理教授。

二、課務與招生

- (一)海生所於暑期期間 95 年 7 月 3~21 日辦理教育部顧問室「生物多樣性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開設「海洋生物多樣性實驗(一)」課程。
- (二)生技所暑期生物技術課程，基因轉植技術(授課教師：吳金洌、陸振岡老師)於 95 年 8 月 16~18 日開始上課。
- (三)生技所暑期生物技術課程，基因轉植技術在水產養殖上之應用實驗(授課教師：陸振岡老師)於 95 年 8 月 21~25 日開始上課。
- (四)生技所暑期生物技術課程，分子免疫學技術實驗(授課教師：吳彰哲老師)於 95 年 8 月 28 日至 9 月 1 日開始上課。

三、學術交流及演講

- (一)養殖系林正輝老師隨同莊慶達學務長等人前往上海訪視姊妹校。
- (二)海生所 95 年 8 月 4 日邀請 Dr. Francois G. Schmitt (Researcher at French National Center for Scientific Research(CNRS), Director of the CNRS Wimereux laboratory on Coastal and Littoral Ecosystems)專題演講「Copepod behavior and turbulence: behaviour analysis and plankton contact rates」。
- (三)海生所劉秀美教授於 95 年 8 月 20 日至 25 日前往奧地利維也納參加「第十一屆國際微生物生態會議 11th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Microbial Ecology(ISME-11)」並發表論文。

四、其他

- (一)學院動物實驗管理小組於 95 年 8 月 17 日召開本學期第一次動物實驗管理小組會議，擬定多樣性物種研究室管理辦法。
- (二)食科系 95 年 8 月 2 日召開 50 週年系慶系列活動籌備會議。
- (三)食科系 95 年 8 月 14 日召開第 36 屆食品科技學會年會及「食品產業跨領域交流研討會」活動籌備會議。
- (四)食科系 95 年 8 月 14 日召開系第二次評鑑小組召集人會議，會中就工作安排及評鑑表單內容進行討論。
- (五)食科系 95 年 8 月 16 日繳送系評鑑計畫書。
- (六)李國語教務長與養殖系沈士新主任、黃沂訓老師、劉秉忠老師、涂智欽技士等人參加 HACCP 認證講習。
- (七)養殖系於 95 年 8 月 8 日召開「系友動向資料調查工作」會議，積極展開全系畢業系友動向調查，以因應 95-96 學年「校內系所自我評鑑」及「大學校院系所評鑑」評鑑所需。
- (八)養殖系成立系所評鑑工作小組，並於 95 年 8 月 18 日召開「系所評鑑工作小組」會議，會中並通過「系所評鑑計畫」。
- (九)養殖系系學會及全體大二同學分別於 95 年 8 月 22、23 及 26 日舉辦北、中、南三

區之「大一新生迎新活動」。

- (十)生科系於95年7月8日舉行第一次系所評鑑會議，於會議中決定系所評鑑計畫工作小組與負責人、分工細目、時程等事項，並於8月16日繳交生科系評鑑計畫四本於學術服務組備查，8月29日行政助理林薇瑄參與出席由主辦單位評鑑中心所舉辦評鑑說明會。
- (十一)生科系與生技所於95年8月15日接受教育部顧問室「九十五年度尖端生物科技人才培育計畫」夥伴學校查訪，列席人員有：計畫辦公室：吳金洲教授（主持人）、黃慶琛副教授（協同主持人）、楊子萱小姐（計畫辦公室助理），教育部顧問室：林榮耀教授、宋賢一教授、高景輝教授（諮議委員）、胡郁芬小姐，農業與海洋生技/海洋：楊長賢教授（協同主持人）、趙乃賢教授、羅竹芳教授（規劃委員）、柯惠珠小姐（中心助理），校方出席為：李國誥教務長、陳建初院長、胡清華所長、陸振岡助理教授、方翠筠副教授、吳彰哲助理教授、林富邦副教授、林翰佳助理教授、唐世杰教授、蕭孟昌助教、林薇瑄助理。會中由計畫主持人唐世杰主任報告執行計畫現況，由校方人員分組接待訪視委員參觀各實驗室，並聽取訪視委員給予各項寶貴建議，餐敘後結束當天訪視活動。
- (十二)生科系95年8月18日上午10:00-12:50於生技所會議室召開會議，討論生科系、食科系、養殖系95年上學期生物化學課程與生化實驗課程相關課務整合事項，並決議生物化學教科書與課程內容、考試方式及生物化學實驗課安排等事宜，出席老師為唐世杰主任、生科系許富銀老師、生科系陳逸然老師、生科系林翰佳老師、生科系陳秀儀老師、食科系龔瑞林老師、養殖系陸振岡老師、食科系吳彰哲老師、生科系蕭孟昌助教、生科系林薇瑄助理。
- (十三)生科系系學會聯繫通知新生，分別於北（8/31）、中（8/30）、南（8/30）分區聯繫新生舉辦新生迎新餐敘活動，並於註冊組寄發入學通知時同時發放生科系系學會相關活動資訊文宣等事宜。
- (十四)海生所為因應高等教育評鑑中心之「大學校院所評鑑」及本校「校內系所評鑑」成立評鑑工作小組，並於95年8月21日召開第一次會議完成訂定「評鑑實施計畫」。
- (十五)生技所於95年8月10日召開所務會議，成立95學年度系所評鑑工作小組，並訂定系所評鑑實施計畫書。
- (十六)漁推會邀請魚樂天地旅遊服務中心何立德執行長於95年8月1日在萬里區漁會講習—娛樂漁業與兼營漁業。
- (十七)漁推會邀請魚樂天地旅遊服務中心何立德執行長於95年8月2日在蘇澳區漁會講習—漁會跟漁民經營休閒觀光。
- (十八)漁推會於95年8月10日在瑞芳區漁會講習—如何維護人工魚礁與資源保育，主講人：環漁系謝寬永推廣教授。。
- (十九)漁推會於95年8月15日在桃園區漁會講習—如何維護人工魚礁與資源保育，主講人：環漁系謝寬永推廣教授。。
- (二十)漁推會於95年8月17日在通苑區漁會講習—如何維護人工魚礁與資源保育，主講人：環漁系謝寬永推廣教授。。
- (二十一)漁推會於95年8月23日在貢寮區漁會辦理講習—如何維護人工魚礁與資源保育，主講人：環漁系謝寬永推廣教授。

附件 十四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 (一) 本院於7月31日辦理院教評會書面審查，通過環漁系新聘鄭肇雄博士為專任助理教授案，並送校教評會審議。
- (二) 本院於8月23日辦理院教評會書面審查，通過環漁系新聘張崑雄博士為兼任教授案，並送校教評會審議。
- (三) 環漁系辦理95學年第一學期第一次系教師評審會議(書面審查)，審議擬聘張崑雄博士為兼任教授案。
- (四) 應地所已獲學校同意將新聘1位專任教師，並開始公告徵聘，預計95年10月15日截止。
- (五) 應地所李昭興教授擔任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海洋科技研究中心籌備處顧問。
- (六) 海資所邱文彥教授於8月1日接任所長、劉光明代理所長卸任。
- (七) 海資所劉光明教授於95年8月1日起休假研究1年。
- (八) 環態所龔國慶教授經校長核聘為該所新任所長，於95年8月1日起聘。

二、課務

- (一) 應地所製作「地球科學學程」宣傳摺頁。
- (二) 應地所完成評鑑計劃書。
- (三) 海資所於8月8日召開95學年度系所評鑑第1次工作小組會議。
- (四) 環態所受教育部委託於今年暑期開設「黑潮暑期學分班」之三學分課程，來自全國大專院校學生共114名熱烈報名，最後錄取學生30名，將於9月4日至11日至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上課。

三、學術演講

- (一) 本院院長於8月8日參加由海資所邱文彥所長所主持「海洋人才培育北區座談會」，假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舉行。
- (二) 本院院長於8月9日下午三時與校長及各院院長與會國家實驗研究院賴董事長義雄及陳代理院長正宏，並參觀本校空蝕水槽、操船模擬實驗室。
- (三) 應地所陳明德老師、博士班學生張詠斌、尤柏森及蕭良堅參加8月25-29日參加「第17屆國際沉積學會議」。
- (四) 應地所陳惠芬老師於「鄂爾多斯薩拉烏蘇遺址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Chen, H.F., Song, S.R., Lee, T.Q., Chi, Z., Wang Yong (2006) Recent 4,000-year climate and environment variations in Eastern Juyanhai Lake, Inner Mongolia。(8月8-12日內蒙)
- (五) 海資所莊慶達教授於7月28至8月6日赴上海水產大學參訪。
- (六) 海資所邱文彥所長於8月1日出席台灣經濟研究院召開「海洋涉外事務規劃之研究」專家座談會。
- (七) 海資所邱文彥所長於8月2日出席國家政策基金會召開「永續國土政策研究」專家會議。

- (八) 海資所邱文彥所長於8月3日出席教育部顧問室召開「海洋教育政策白皮書」草案第1次會議。
- (九) 海資所邱文彥所長於8月8日主持行政院研考會「海洋人才培訓北部專家座談會」。
- (十) 海資所莊慶達教授於8月15至20日赴大陸汕頭市參加「2006年海峽兩岸(農業)高新技術產業交流與合作發展研討會」並專題報告。
- (十一) 海資所邱文彥所長於8月17日接受韓國訪問學者 Prof. Jung-Woon Kang (Dept.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Changwon National University, Changwon, Gyeongnam 641-773, Korea)對於台灣海岸管理問題之專訪。
- (十二) 海資所邱文彥所長於8月28日出席教育部顧問室召開「海洋教育政策白皮書」草案第2次會議。
- (十三) 海資所邱文彥所長於8月30日出席行政院召開「行政院海洋事務推動委員會第五次會議」。

四、其他

- (一) 本院院長於8月3日參加海科中心所召開海科中心未來與國研院合作方式座談會，因應年底海科中心需經由國研院編列2008年預算。
- (二) 本院院長於8月3日參加國科會自然處海洋學門審議委員會會議，討論事項為各分部及研究船經費分配。
- (三) 本院於8月4日召開系所主管會議，討論有關海洋災害小組應變流程，包括漁業、海嘯、颱風、地震、海洋環境污染、海洋事務等應變小組處理流程，院長已擬簽呈報校長知悉。
- (四) 8月28日蘋果日報記者詢問院長有關台灣市場所售鱈魚是否為Atlantic cod，院長指出此鱈魚為turbot (Greenland halibut)，並不是真正的鱈魚。
- (五) 環漁系李主任代理院長參加8月17-18日，於高雄西子灣會館舉行的海洋十年規劃會議，擬討論海洋研究船的長期營運計畫，地科研究平台參與及規畫，海洋學門未來十年研究方向與海科中心的合作及主軸。
- (六) 環漁系95年度學生海上實習第二梯次搭乘行政院水產試驗所水試1號於台灣周邊海域進行實習，本梯次計有14位同學參加，由王勝平老師領隊。
- (七) 環漁系召開95學年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
- (八) 環漁系寄發新生說明會資料，本學年新生計有63位。
- (九) 環漁系辦理95學年新生說明會，本次說明會約有80位學生及學生家長參加。
- (十) 環漁系漁學館補強及整修工程開始施作。
- (十一) 環資系於8月16日針對95學年度大一新生，寄發系主任入學歡迎函及該系所簡介和系學生會編製之新生手冊，提供新生多元之生活資訊參考。
- (十二) 應地所辦理張翠玉老師國科會計劃購入財產之轉移。
- (十三) 應地所收集彙整畢業生現況資料。
- (十四) 應地所完成實驗室缺失改善工作。
- (十五) 海資所推薦應屆畢業生陳均龍、張瑞涵於8月1日參加95年度台灣農村經濟學會年度優秀論文徵選。

附件 十五

工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 (一)機械系楊淑茜小姐到職。
- (二)系工系張建仁教授出國訪問研究1年(95.8.1-96.7.31)。
- (三)系工系周一志助理教授到職。
- (四)河工系李志源教授、蕭葆義教授、葉為忠教授休假一年(95.8.1-96.7.31)。
- (五)材料所蔡履文教授於95.8.1-96.1.31 休假半年。

二、課務

辦理大學部暑假修開課相關事宜。

三、其他

- (一)各系所辦理95學年研究生報到資料彙整。
- (二)機械系於8月20日假行政大樓第一演講廳召開95學年度新生說明會。
- (三)系工系於8月19日至8月20日辦理中、北部二場95學年新生說明會。
- (四)河工系分別於8月24日(台北)、8月25日(高雄)、8月26日(台中及桃園)舉行四場大學部迎新暨新生說明會
- (五)各系持續辦理96學年評鑑及工程科技認證準備作業。

附件 十六

電機資訊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 (一)95 年 7 月 31 日至 8 月 14 日美國波特蘭大學物理系梁培德教授到光電所做短期訪問，期滿後已返回美國。
- (二)95 年 8 月 1 日林三賢副校長代理電資學院長至新任院長產生為止。
- (三)95 年 8 月 1 日資工系新聘吳金典博士為專任助理教授到職。
- (四)95 年 8 月 1 日起資工系葉春超助理教授獲教育部補助赴美訪問研究一年。
- (五)95 年 8 月 4 日光電所新聘廬勁羽先生為物理實驗專任助教。
- (六)95 年 8 月 4 日至 8 月 21 日美國麻州大學化學系退休教師-李匡邦副教授到光電所做短期訪問，期滿後已返回美國。
- (七)95 年 8 月 9 日召開電資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第 1 次會議。
- (八)95 年 8 月 16 日辦理電資學院院長遴選公告。
- (九)95 年 8 月 23 日電資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書面審查通訊系擬聘任湯譯增博士為兼任助理教授案。
- (十)95 年 8 月 25 日電資學院與工學院共推電機系張忠誠教授代表參加「2006 亞洲奈米論壇-耐米人才培育研討會」。
- (十一)95 年 8 月 28 日電資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書面審查資工系擬聘任王建民博士為兼任副教授、王家輝博士為兼任助理教授案。
- (十二)95 年 8 月 28 日通訊系新聘易衛漢先生為專案助理到職。

二、課務

- (一)95 年 7 月 21 日電資學院課程委員會書面審查通過通訊與導航工程系碩士班學生選課與修業年限規定。並提送 95 年 9 月 7 日教務會議審議。
- (二)95 年 8 月 7 日通訊系辦理暑修第 2 期，本次暑修課程-機率論，由卓大靖老師授課。

三、其他

- (一)95 年 8 月 23 日辦理電資學院校務會議各委員會委員複選。
- (二)光電所承辦「北北區影像顯示科技人才培育中心影像顯示科技專題競賽」已於 95 年 8 月 23 日舉行複賽，相關成績及結果已公佈於競賽網站。
- (三)電機系辦理碩士生報到作業至 95 年 9 月 15 日，共錄取 79 人，目前實際報到 72 人。
- (四)資訊工程學系已完成碩士班遞補報到作業，共錄取 43 人，實際報到 34 人。
- (五)通訊系 95 年 8 月份辦理研究所碩士生報到相關事項，共錄取 35 人，實際報到 35 人。
- (六)光電所辦理碩士生報到作業至 95 年 9 月 10 日，共錄取 36 人，目前實際報到人數為 32 人。

附件 十七

人文社會科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一) 經濟所

8月1日，經濟所孫金華所長卸任，由江福松教授接任所長一職。

(二) 教研所及師培中心

1. 許藤繼老師 95 學年赴加州柏克萊大學教育研究所研究 1 年。
2. 編審張翠容自 95 年 9 月 1 日起至 96 年 8 月 31 日留職停薪 1 年。
3. 許藤繼老師及吳靖國老師升等副教授。

二、課務：

(一) 通識中心

新聘歷史教師案未獲通過，經上簽呈，獲准續聘蕭道中與姜竹如為兼任講師。

(二) 外語中心

本校去年 94 學年度之英文會考題目為委外命題，今年改由外語中心專任教師命題。經本中心 95.8.3 會議決議，95 學年英文會考之難易度依往例參酌全民英檢中級程度命題，題型也參照全民英檢中級初試分閱讀和聽力二大類型。閱讀和聽力部份主要由郭宜湘老師和丹尼斯·海揚老師分別負責命題，並由本中心蕭聰淵老師擔任命題召集人，負責協調命題、選題、考題預試、考題分析、及其他相關事宜。

三、國際研討會：

(一) 經濟所

9月4—11日，孫金華教授受漁業署邀請前往日本東京出席南方黑鮪保育委員會第七屆資源評估工作小組會議。

四、活動

(一) 學院

1. 9月4—8日，孫院長代表學校赴江南大學程正平校友捐贈「文浩館」落成啟用典禮及交流活動。
2. 9月18—22日，孫院長代表台灣食品科技學會赴法國出席國際食品科技聯盟四年一次之委員會會議。

(二) 經濟所

1. 8月25日，本所諮詢顧問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農經系陳文雄教授來訪，與本所全體教師座談。
2. 8月11日，漁業署 95 年漁一字第 0951222858 號函，同意變更 95 年度「海洋事務管理人才培育」計畫主持人為江福松教授。
3. 9月7—8日，分於南、北區各舉辦一場「水產養殖法草案初稿之研擬」座談會，邀請相關產官學界代表人員出席座談會，以聽取其意見，作為該法案草稿研擬之參考。

(三) 教研所暨師培中心

1. 8月4日，辦理研究所新生迎新座談活動暨校友會成立大會，促進本所新生與學長姐及師長們的交流。
2. 8月4日，辦理95學年度第1次實習返校座談，主題為實習計畫撰寫及實習學校安置及輔導情形。
3. 8月4日，辦理95學年度第2次實習返校座談，座談主題為如何增進與表現教師專業。

五、空間：

(一) 學院

為配合本校整體發展，本院在有限空間情形下，提供下列系所於建館前借用：

1. 光電所：人文大樓一樓原社團辦公室 60 坪；
2. 生技所：地下一樓原社團辦公室及七樓三間研究室。

(二) 通識中心

經院空間規劃委員會議決議，本中心新聘教師黃駿助理教授研究室為 BOH516、林谷蓉助理教授為 BOH518、榮譽教授及退休教師休息室為 BOH303。

附件 十八

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報告事項：

- 一、95 年 08 月 03 日法國在台協會科技事務專員 Bertrand LAVAUD、Dr. Francois SCHMITT 及 Dominique AYMER DE LA CHEVALERIE 蒞臨本校並至中心訪問及參觀。
- 二、本中心於 95 年 08 月 01 日正式成立，並於 95 年 08 月 17 日上午 10 時，在校長主持下於海事大樓 426 室舉行揭幕典禮與茶會，感謝將近有 50 多位同仁熱情參與，歡迎全校師生有空至中心辦公室及新設之小庭院休息或討論學術研究。
- 三、本中心預計於 95 年 10 月 03 日至 10 月 4 日於本校行政大樓第一演講廳舉辦「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f Ecophysiology in Marine Organisms; 海洋生物生理生態國際研討會」，會中我們邀請來自法國、德國、荷蘭、挪威、瑞典、日本等地共 13 位國外著名學者及 11 位國內海洋生物科技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來訪，共同進行專題演講，同時於會中規劃兩場學術壁報展示，國科會生物處鍾邦柱處長亦已欣然允諾參加開幕致詞，歡迎相關老師及研究生踴躍參加。另外，於 10 月 05 日上午本中心將與國外學者共同討論本中心發展與合作事宜。
- 四、本中心已與養殖系合作建立完成(一)組織切片實驗室(二)細胞培養室等公用儀器系統，並逐步將公用儀器資訊公告於本中心網頁。
- 五、本中心張清風主任於 08 月 20 日~ 08 月 27 日至法國國家科學研究中心相關研究室訪問，08 月 29 日~ 09 月 03 日至英國 Manchester 市參加第 26 屆歐洲比較內分泌國際研討會。
- 六、演講活動：
 - (一) 95 年 08 月 02 日邀請海洋大學生物科技研究所胡清華教授至本中心演講，演講題目為生物科技論壇(4)：與上帝玩一場拼圖遊戲：都是基因惹的禍！
 - (二) 95 年 08 月 10 日邀請源資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簾讀先生至本中心演講，演講題目為實驗技術講習(4)：Bioinformatics Solution from Genomics to Proteomics。
 - (三) 95 年 08 月 17 日邀請分子視算股份有限公司蔡宜君小姐至本中心演講，演講題目為實驗技術講習(5)：Bioinformatics, Post-Genomics Accelrys Integrated Solution。

附件 十九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姐妹校研修計劃要點」(草案)

- 一、為配合學校長期發展，促進國際合作，鼓勵本校各系、所、中心遴選優秀人才赴國外姐妹校汲取先進國家經驗，培育具國際競爭力之學生，訂定本要點。
- 二、獎助年限與研修類型：
 - (一)研修期程不得低於六個月，最高以一年為限，研修學校限與本校簽有學術合作協議書之姐妹校(不含兩岸地區)。
 - (二)研修方式：
 1. 雙聯學位(含修學分)
 2. 短期研修
 3. 交換生
- 三、申請資格
申請人應符合下列各項資格條件，其條件以申請截止日期為採認之基準：
 - (一)申請人須為中華民國國籍，並在台灣設有戶籍者。
 - (二)申請人為已註冊之大學二年至三年級學生。
 - (三)符合學校所訂定外國語言能力之標準(如附件一)。
 - (四)學業成績達該系所前 1/4 者。
 - (五)未曾或未同時領取政府預算所提供累計逾一年以上留學獎助金者。
- 四、申請程序
申請單位：由申請人檢附相關申請資料經系所、學院向研發處提出申請。
申請期限：
 - (一)申請人依本要點應於申請截止日期前，檢附計畫申請表(附件二)紙本、電子檔各一份，並備妥申請所需相關文件，送至研發處學術交流組辦理。每人僅得擇單一領域申請，逾期則不予受理。
 - (二)申請資料由研發處組成甄選委員會進行優先序號之審查，甄選委員會由研發長、學術交流組組長及教師代表 3-5 人組成。
- 五、審查標準原則
申請人以攻讀雙聯學位者為最高優先順序，進行短期研究者次之；審核標準包括在校成績、外語能力、重要獲獎及就讀學校之國際聲望等等。
- 六、返國義務及計畫成果自我評估
 - (一)義務：獲獎生赴國外大學攻讀研修者，須在期限屆滿 60 日內返國，並於次一學期返回學校註冊就讀。
 - (二)計畫成果自我評估
獲補助者返國後二個月內須繳交計畫成果自我評估表及出國研修報告 1000-1500 字之紙本及電子檔至研發處學術交流組。
- 七、補助項目及相關事項
 - (一)補助項目：依據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作業要點辦理。
 - (二)經費來源：由教育部之「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經費支應及本校「重大研究與發展事項暨研發成果管理與推廣業務」經費。

(三)獲本計畫補助經費之出國人員，如同時獲得政府預算所提供之其他留學獎助金者，須選擇其一，不得同時請領。

(四)核銷方式依教育部經費核撥結報相關規定辦理。

八、申請作業流程：

詳如附件三。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附件一

留學國語文能力證明：外國語文能力證明，已提出擬留學國之語文能力證明為準。如赴英語系國家留學者，須提出符合標準之英文語文能力證明；如擬前往之留學國家均非使用英文、日文、法文、德文、西班牙文，則須取得該擬留學國語文能力證明(如修課成績證明)。

(一)英文 (以下擇一)
1.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托福測驗 TOEFL 成績 500 分為最低標準。
2.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托福電腦測驗(CBT TOFEL)成績 173 分為最低標準。
3. 英國文化協會之國際英文語文測試(IELTS)成績 6.0 分為最低標準。
4.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英文外語能力測驗(FLPT)之最低標準為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180 分、口試成績以 S-2 為最低標準。
5.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全民英語能力檢定中級以上及格。
6.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之第二級(PET)。
(二)日本 (以下擇一)
1.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日文外語能力測驗 (FLPT)之最低標準為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180 分、口試成績以 S-2 為最低標準。
2. 財團法人交流協會(委託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辦理)日本與力測驗 2 級為最低標準。

附件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姐妹校研修」申請表

申請案編號：_____

姓 名			
年 級			
就 讀 系 所			
留 學 類 別	☐ 攻讀雙聯學位	☐ 國際交換學生	☐ 學生短期研修
擬赴國外研究之國際機構/單位名稱			
該國外機構/單位之國際聲望及評價			
擬赴國外就讀系所或學程名稱			
擬 赴 地 點	_____ 國家 _____ 州 _____ 城市		
研究/修課程	自西元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至 西元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研 修 計 畫 名 稱			
研 修 目 的			
研修計畫摘要(或綱要)			
預期成果(包括自我評估指標與方式)			
申請費用	生活費：新台幣 _____ 元 學 費：新台幣 _____ 元 機票費：新台幣 _____ 元 其 他：(項目) _____ 新台幣 _____ 元 總 計：新台幣 _____ 元 註：每人最高獎助新台幣三十萬元，檢具實報實銷。		
自 籌 經 費	是否有其他經費來源之自籌經費： ☐ 是 ☐ 否 經費來源： _____ 金額：新台幣 _____ 元 經費來源： _____ 金額：新台幣 _____ 元		

	申請人特殊經濟狀況等說明： 申請雙聯學位或國際交換學生者是否符合就學貸款之條件： ☐ 是 ☐ 否
另請檢附右列文件各壹份，並依編號順序以浮籤標記，由上而下，整理齊全	1. 申請雙聯學位或其他人才培育國際合作協定之管道者，檢附在校成績單及重要獲獎說明。 2. 申請雙聯學位或其他人才培育國際合作協定之管道者，檢附本校所簽訂之國際雙聯學位之契約書或其他合作培育之協定文件。

註：以上表格內容皆可擴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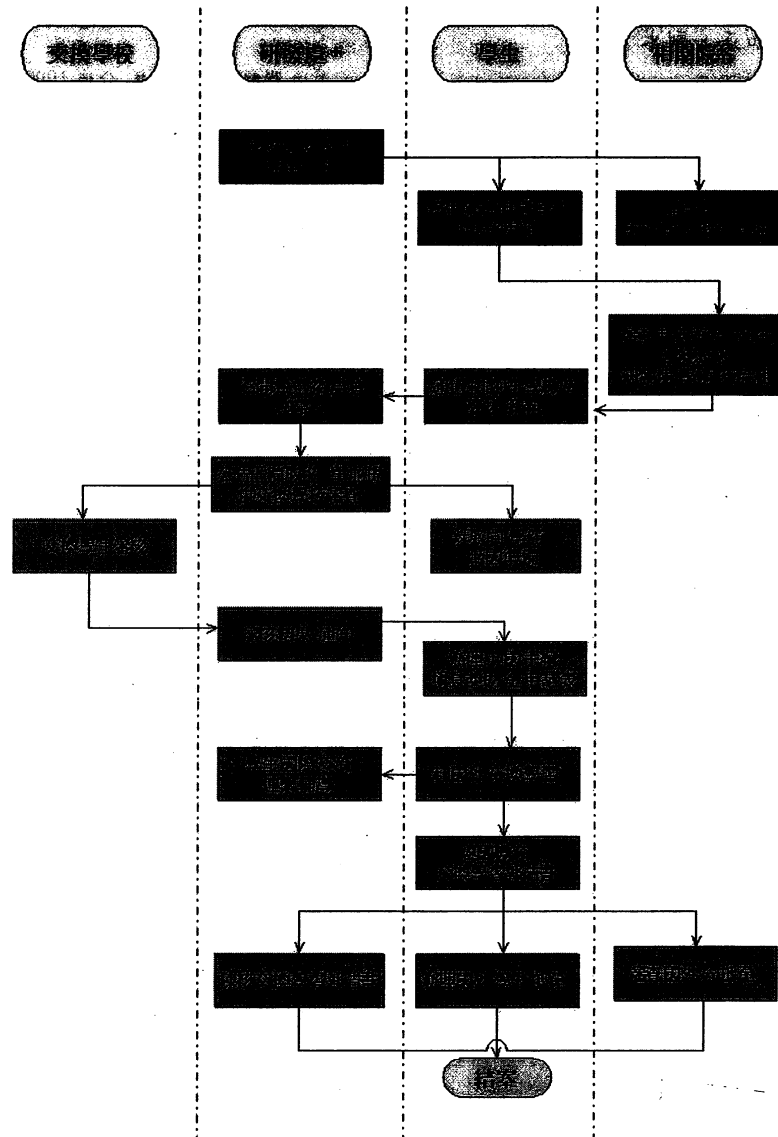
同時以上所填資料均屬事實無誤。

所送申請書及附件資料查完畢後，不另寄還；如屬珍貴資料，得以影本送審。

申請人(簽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系所主管/指導教授(簽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姐妹校研修作業流程



附件 十九～一（修正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計劃要點」

- 一、為配合學校永續發展，促進國際合作，鼓勵本校各系、所、中心遴選優秀人才赴國外知名大學或研究機構汲取先進國家經驗，培育具國際競爭力之學生，依據「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學校院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作業要點」訂定本要點。
- 二、獎助年限與研修類型：
 - （一）研修期限以一年為限，研修學校以國外知名大學或研究機構為限（不含兩岸地區）。
 - （二）研修方式：
 1. 雙聯學位（含修學分）
 2. 交換學生
 3. 短期研修
- 三、申請資格
申請人應符合下列各項資格條件，其條件以申請截止日期為採認之基準：
 - （一）申請人須為中華民國國籍，並在台灣地區設有戶籍者。
 - （二）申請人為本校已註冊之大學二至三年級學生或五年一貫課程四年級學生。
 - （三）符合學校所訂定外國語言能力之標準（如附件一）。
 - （四）學業成績達該系所前 1/4 者。
- 四、申請程序
申請單位：由申請人檢附相關申請資料經系所、學院向研發處提出申請。
申請期限：
 - （一）申請人依本要點應於申請截止日期前，檢附申請表（附件二）紙本、電子檔各一份，並備妥申請所需相關文件，送研發處學術交流組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 （二）申請資料由研發處組成甄選委員會進行審查，甄選委員會由研發長、學術交流組組長及各學院推選教師代表 1 人組成。
- 五、審查原則
申請者優先順序為 1. 攻讀雙聯學位 2. 交換學生 3. 短期研修；審核標準包括在校成績、外語能力、重要獲獎及就讀學校之國際聲望等等。
- 六、返國義務及計畫成果自我評估
 - （一）義務：
獲補助者須在研修期限屆滿 60 日內返國，並於次一學期返回學校註冊就讀。
 - （二）計畫成果自我評估：
獲補助者返國後二個月內須繳交出國研修報告 1000-1500 字之紙本及電子檔至研發處學術交流組。
- 七、補助項目及相關事項
 - （一）補助項目：包含生活費、機票費、學費及雜支費用。
 - （二）經費來源：由教育部之「國內大學校院自行選送學生出國研修專案」及本校「重大研究與發展事項暨研發成果管理與推廣業務」經費支應。

(三) 獲補助者需未曾或未同時領取政府預算所提供累計逾一年以上留學獎助金。

(四) 核銷方式依教育部經費核撥結報相關規定辦理。

八、申請作業流程：

詳如附件三。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附件一

留學國語文能力證明：外國語文能力證明，已提出擬留學國之語文能力證明為準。如赴英語系國家留學者，須提出符合標準之英文語文能力證明；如擬前往之留學國家均非使用英文、日文、法文、德文、西班牙文，則須取得該擬留學國語文能力證明(如修課成績證明)。

(一)英文 (以下擇一)
1.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托福測驗 TOEFL 成績 500 分為最低標準。
2.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托福電腦測驗(CBT TOFEL)成績 173 分為最低標準。
3. 英國文化協會之國際英文語文測試(IELTS)成績 6.0 分為最低標準。
4.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英文外語能力測驗(FLPT)之最低標準為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180 分、口試成績以 S-2 為最低標準。
5.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全民英語能力檢定中級以上及格。
6.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之第二級(PET)。
(二)日本 (以下擇一)
1.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日文外語能力測驗(FLPT)之最低標準為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180 分、口試成績以 S-2 為最低標準。
2. 財團法人交流協會(委託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辦理)日本與力測驗 2 級為最低標準。
(三)法文 (以下擇一)
1.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法文外語能力測驗(FLPT)之最低標準為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180 分、口試成績以 S-2 為最低標準。
2. 巴黎法語聯合學院駐台代表處法語鑑定文憑第一級(DELE1)為最低標準。
(四)德文 (以下擇一)
1.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德文外語能力測驗(FLPT)之最低標準為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180 分、口試成績以 S-2 為最低標準。
2. 德語初級考試 (ZDaF) (ZD) 為最低標準。
3. 德國大學外國學生入學語文能力測驗(DSH)合格者，得以該測驗及格證明影本替代留學國語文能力證明。
(五)西班牙 (以下擇一)
1. 西班牙語文能力測驗證書 (DELE)：初級 (Nivel Inicial) 以上。
2.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西班牙文外語能力測驗(FLPT)之最低標準為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180 分、口試成績以 S-2 為最低標準。

附件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申請表

申請案編號：_____

姓 名			
年 級			
就 讀 系 所			
留 學 類 別	☐ 雙聯學位(含修學分)	☐ 交換學生	☐ 短期研修
擬赴國外研究之國際機構/單位名稱			
該國外機構/單位之國際聲望及評價			
擬赴國外就讀系所或學程名稱			
擬 赴 地 點	_____ 國 家 _____ 州 _____ 城 市		
研究/修課程	自西元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至 西元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研 修 計 畫 名 稱			
研 修 目 的			
研修計畫摘要(或綱要)			
預期成果 (包括自我評估指標與方式)			
申請費用	生活費：新台幣 _____ 元 學 費：新台幣 _____ 元 機票費：新台幣 _____ 元 其 他：(項目) _____ 新台幣 _____ 元 總 計：新台幣 _____ 元 註：每人最高獎助新台幣三十萬元，檢具實報實銷。		
自 籌 經 費	是否有其他經費來源之自籌經費： ☐ 是 ☐ 否 經費來源： _____ 金額：新台幣 _____ 元 經費來源： _____ 金額：新台幣 _____ 元		

	申請人特殊經濟狀況等說明： 申請雙聯學位或國際交換學生者是否符合就學貸款之條件： ☐ 是 ☐ 否
另請檢附右 列文件各壹 份，並依編 號順序以浮 籤標記，由 上而下，整 理齊全	3.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 4. 在校證明。 5. 外國語言能力之證明文件。 6. 在校成績單。 7. 其他輔助文件： (1)重要獲獎證明 (2)申請學校或研究機構之國際聲望

註：以上表格內容皆可擴增。

同時以上所填資料均屬事實無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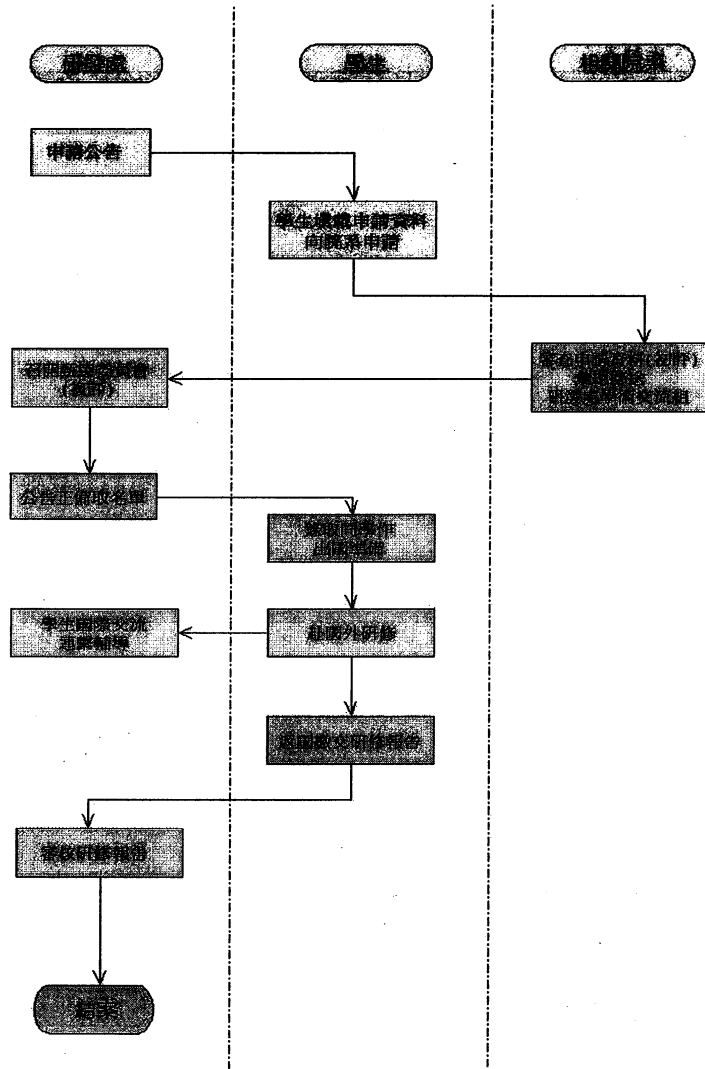
所送申請書及附件資料查完畢後，不另寄還；如屬珍貴資料，得以影本送審。

申請人(簽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系所主管(簽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院長(簽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作業流程



附件 二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共同助學措施方案實施辦法（草案）

- 第一條 依據教育部 94 年 5 月 12 日台高通字 0940057381 號函及 95 年 5 月 16 日台高通字第 0950071157 號函辦理。
- 第二條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共同助學措施方案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協助對象為具本校學籍之學生（含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惟不含各類推廣教育班學員；延修生或因雙主修輔系、所致延長之修業者不予補助。
- 第三條 補助項目：
- 一、中低收入戶家庭學生就學補助（扣除各低收入戶、殘障身分、原住民類別學生）：
 - （一）學生就學補助，凡家庭年收入低於新台幣 40 萬元（含），而未請領政府各項公費減免者，出據相關證明文件，皆可提出申請補助，補助金額每人每年 7,000 元。
 - （二）學生就學補助，凡家庭年收入於新台幣 40 萬元以上，但低於 60 萬元，而未請領政府各項公費減免者，出據相關證明文件，皆可提出申請補助，補助金額每人每年 5,000 元。
 - 二、緊急紓困金：
學生及家庭發生急難者，依據本校學生急難助學金實施辦法辦理慰助。
 - 三、免費住宿提供：
低收入戶學生，出具相關證明文件免收本校學生宿舍住宿費。
- 第四條 申請作法：
- 符合補助項目之學生，應填寫申請書，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供學校查驗辦理。
- 一、中低收入戶家庭學生就學補助：
申請表、全戶戶籍謄本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 二、緊急紓困金：
事實發生證明文件、戶籍謄本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 三、免費住宿提供：
低收入戶證明、戶籍謄本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 第五條 辦理時間及承辦單位：
- 一、中低收入戶家庭學生就學補助：
新、舊生均需於每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日後一個月內提出申請，審查通過後，於下學期註冊費扣除補助額度。

二、緊急紓困金：

以事實發生日起一個月內受理登記，審查通過後撥款。

三、免費住宿提供：

新、舊生均需於每學年第一學期註冊日後一個月內提出申請，審查通過後撥款退費。

四、承辦單位：

主辦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協辦單位：學務處住宿輔導組。

第六條 本辦法所需之經費，由本校「學生就學獎補助金專戶」支付。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佈實施。

附件二十～一（修正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共同助學措施方案實施辦法

第一條 依據教育部 94 年 5 月 12 日台高通字 0940057381 號函及 95 年 5 月 16 日台高通字第 0950071157 號函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協助對象為具本校學籍之學生（含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惟不含各類推廣教育班學員；延修生或因雙主修輔系所延長之修業時間不予補助。

第三條 補助項目：

一、中低收入戶家庭學生就學補助金（扣除各低收入戶、殘障身分、原住民類別學生）：

（一）凡家庭年收入低於新台幣 40 萬元（含），而未請領政府各項公費減免者，出具相關證明文件，皆可提出申請補助，補助金額每人每年 7,000 元。

（二）凡家庭年收入於新台幣 40 萬元以上，但低於 60 萬元，而未請領政府各項公費減免者，出具相關證明文件，皆可提出申請補助，補助金額每人每年 5,000 元。

二、緊急紓困金：

學生及家庭發生急難者。依據本校學生急難助學金實施辦法辦理慰助。

三、免費住宿提供：

低收入戶學生，出具相關證明文件免收本校學生宿舍住宿費。

第四條 申請程序：

符合補助項目之學生，應填寫申請書，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供學校查驗辦理。

一、中低收入戶家庭學生就學補助：

申請表、全戶戶籍謄本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二、緊急紓困金：

事實發生證明文件、戶籍謄本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三、免費住宿提供：低收入戶證明、戶籍謄本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第五條 辦理時間及承辦單位：

一、中低收入戶家庭學生就學補助：

新、舊生均需於每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日後一個月內提出申請，審查通過後自動於下學期註冊費扣除補助額度。

二、緊急紓困金：

以事實發生日起一個月內受理登記，審查通過後撥款。

三、免費住宿提供：

新、舊生均需於每學年第一學期註冊日後一個月內提出申請，審查通過後撥款退費。

四、承辦單位：

主辦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協辦單位：學務處住宿輔導組。

第六條 本辦法所需之經費，由本校「學生就學獎補助金專戶」支付。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佈實施。

附件 二十一

92.08.19 討論提案

提案：有關學校五十周年校慶，擬推舉傑出校友或對母校有具體貢獻校友，於校慶大會表揚，並將其事蹟刊載於校慶特刊中校友表現，請討論。

說明：1.依校長指示辦理，擬推舉傑出校友或對母校有具體貢獻校友，於校慶大會表揚並刊登於特刊。
2. 選拔或推薦原則及對象，如附件請討論。

決議：

1. 選拔或推薦原則

- (1) 全國性知名度
- (2) 學術類：從事學術研究，有傑出表現或卓越貢獻者。
中研院院士、大學校長、副校長
國科會傑出研究、國家教授講座
- (3) 服務類：從事社會各類工作，有傑出表現或貢獻者。
民意代表：縣長、立法委員
政府機構首長
國營事業單位董事長
航運、水產大型事業負責人
- (4) 母校貢獻類：對本校之教學、服務、海洋科技創新、捐資興學或發展有特殊貢獻者。
- (5) 特殊類：由委員會推選不屬於前項各類而有特殊貢獻者。

2. 挑選資料來源

- (1) 各系所推薦名單
- (2) 教務長及研發長初步篩選名單
- (3) 海外部份請校友會推薦
- (4) 依選拔或推薦原則，學校主動表揚。

※篩選出校慶大會頒獎並刊載於校慶特刊名單如后：

學術類：陳哲聰（環漁）、蕭錫延（食科）

服務類：劉文雄（航管）、蘇嘉全（食科）、柯鄉黨（河工）、黃清藤（航管）、
范光男（系工）、沈景鵬（河工）、鄭深池（航管）、鄭金泉（商船）、
郭宣瑜（環漁）、李炳釗（輪機）

母校貢獻類：梁錦宏（電機）、曾國棟（電機）、盧崑山（電機）、鄭森雄（食科）

海外部份請校友會推薦：畢東江（航海）、劉輝源（環漁）、王家培（電機）、
李全伶（河工）

附件 二十二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草案）

- 第一條 本校為表彰對社會國家有特殊貢獻之校友，特訂定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
- 第二條 為負責審查並遴選當年度之傑出校友受獎人，本校得設「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以校長為主任委員，副校長與主任秘書為當然委員，其他委員由各學院推選一人，校友代表四人，校友服務中心負責委員會事務。校友代表之產生，由校友事務指導委員會推選二名，承辦單位邀請歷屆當選人二名擔任之。委員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委員不得被推薦為候選人。
- 第三條 凡本校之畢業校友，具下列條件之一，足為後學之楷模者，即具備推薦資格：
- 一、凡擔任總統、副總統，五院正副院長，中央政府一級部會首長，中央民意代表，地方縣市政府首長，有卓越貢獻者。
 - 二、長期熱心社會公益、造福人群、曾獲政府機關表揚者。
 - 三、凡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國內外相當等級民間單位或研究機構，或教育部認可之一等國外大學教授職務，及國內大專院校教授，有傑出表現，獲國家表揚、或獲國際級大獎者。
 - 四、凡文化、藝術、體育界人士曾獲國內外頒與獎章或表揚者。
 - 五、自行創業、經營企業有特殊成就，名列該行業前茅者。
 - 六、有特殊創新或發明，其作品或產品功能對社會國家有顯著貢獻，榮獲國家頒獎者。
 - 七、其他優良事蹟獲國家頒與獎章表揚者。
- 第四條 凡具前條規定資格之一者，得經校友或社會賢達三人以上，或單位機構法人，向本校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提出推薦。其遴選資格經本校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得連續保留二年；每人被推薦次數不限，但當選以一次為限。
- 第五條 推薦者應於每年八月底前，填寫推薦表一份，寄送本校校友服務中心。
- 第六條 當選名額每年以 10 名為限。
- 第七條 本校於每年校慶慶祝會公開表揚傑出校友當選人，頒發獎牌乙面。並將傑出校友光榮事蹟，刊登於海洋大學校訊與校友簡訊內，並發佈新聞稿。
- 第八條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佈實施。

附件 二十三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友事務指導委員設置辦法（草案）

- 一、為有效結合校友力量與資源，提昇教學與研究品質，促進校務發展，特訂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友事務指導委員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 二、本委員會以彙集各地區校友對學校發展方向，治校績效與成果之意見，為學校與校友直接溝通的機會，增加校友對學校認識與認同，以提升本校教育品質，增進教育績效為目的。
- 三、本委員會召集人為校長。副校長、主任秘書、校友服務中心主任以及各地校友會會長或理事長為當然委員，亦可聘請其他校友與社會人士。委員由校長聘任，為無給榮譽職。
- 四、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聽取有關本校教學研究與推廣服務、學校發展與建設、校務基金籌措、各地區校友會活動等各項事務之報告，並提供建言。
 - （二）彙整各地校友意見，依『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校長遴選辦法』推舉校長遴選委員會校友代表。
 - （三）推舉「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之校友代表以及傑出校友候選人。
- 五、本委員會以主任秘書為執行長，所需工作由校友服務中心人員負責。
- 六、本委員會每學年於校慶活動日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本委員會召開會議時，得請相關人員列席。
- 七、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佈實施。

附件 二十四

校友服務中心 95 年校慶活動計畫草案

校友服務中心為配合學校校慶慶典，規劃活動如下：

一、校友捐款與學校致贈感謝狀。

二、召開校友事務指導委員會

目的：長期募款計畫

構想：(1) 讓校友認識學校的願景，以及長短期發展計畫，同時讓校友們瞭解學校發展計畫中可能朝遭遇的問題，以及需要校友支持的地方。

(2) 讓各地或各系所校友會領導校友有參與感，激發校友對母校發展的使命感。

(3) 整合校友力量，讓校友資源的使用方向一致，做最有效的發揮。

作法：(1) 聘請各地或各系所校友會領導校友為校友事務指導委員。

(2) 每年校慶日邀請各地或各系所校友會領導校友回校，參加校慶活動，並舉辦校友事務指導委員會。

會議內容：(1) 校務報告

(2) 校友服務工作報告

(3) 校友事務指導委員意見陳述

(4) 各地或各系所校友活動之協調與規劃。

三、感恩餐會。校友事務指導委員聯誼餐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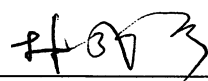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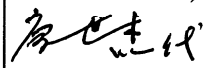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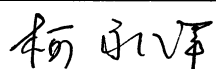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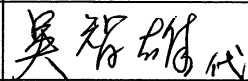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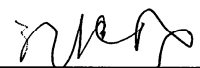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 簽到單

時間：95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正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

主席：李校長國添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副校長		林三賢	林三賢	
教務長		李國誥	李國誥	
研發長		李選士	李選士	
學生事務長		莊慶達	莊慶達	
總務長		葉榮華	葉榮華	
圖書館館長		賴禎秀	賴禎秀	
體育室主任		麥吉誠	麥吉誠	
軍訓室主任		蔡國珍	蔡國珍	
秘書室主任秘書		歐慶賢	歐慶賢	
人事室主任		黃靜華	黃靜華	
會計主任		韓廷勳	韓廷勳	
電算中心主任		梁德容	梁德容	
校友服務中心主任		陳基國	陳基國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海運暨管理學院院長		林成原		
生命科學院院長		陳建初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院長		倪怡訓		
工學院院長		柯永澤		
電機資訊學院院長		林三賢		代理
人文社會學院院長		孫寶年		
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主任		張清風		

列席：張文哲